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9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王宜林先生擔任董事長，由張偉先生擔任副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由劉躍珍先生、劉宏斌先生、焦方正先生及段良偉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侯啟軍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林伯強先生、張必貽先生、梁愛詩女士、德地立人先生及西蒙·亨利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A 股股票代码: 601857)
(H 股股票代码: 857)

2019 年 8 月 29 日

目 录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5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董事会报告.....	10
重要事项.....	2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5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财务报告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54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143
备查文件.....	17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	173

本半年度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业务之前瞻性声明。由于相关声明所述情况之发生与否，非为本集团所能控制，这些前瞻性声明在本质上具有高度风险与不确定性。该等前瞻性声明乃本集团对未来事件之现有预期，并非对未来业绩的保证，亦不构成本集团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实际成果可能与前瞻性声明所包含的内容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提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副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张伟先生、非执行董事段良伟先生因故未能参加本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 4 次会议，已分别书面委托非执行董事刘跃珍先生、执行董事兼总裁侯启军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董事长王宜林先生、董事兼总裁侯启军先生、财务总监柴守平先生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分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经统筹考虑本公司较好的发展基本面、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为更好地回报股东，董事会决定以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83,020,977,818 股为基数派发 2019 年中期股息，按 2019 年上半年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 的数额，派发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6988 元（含适用税项），同时增加中期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 0.00777 元（含适用税项），合计每股派息人民币 0.07765 元（含适用税项），总派息额人民币 142.12 亿元。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本公司是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在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现已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重组过程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是我国油气行业占主导地位的最大的油气生产和销售商，是我国销售收入最大的公司之一，也是世界最大的石油公司之一。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

本公司发行的美国存托证券、H 股及 A 股于 2000 年 4 月 6 日、2000 年 4 月 7 日及 2007 年 11 月 5 日分别在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宜林
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恩来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电话：	86(10) 5998 2622
传真：	86(10) 6209 9557
电子信箱：	zxy@petrochina.com.cn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梁刚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电话：	86(10) 5998 6959
传真：	86(10) 6209 9559
电子信箱：	liangg@petrochina.com.cn

香港代表处总代表： 魏方
联系地址：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2 座 3705 室
电话： (852) 2899 2010
传真： (852) 2899 2390
电子信箱： hko@petrochina.com.hk

公司法定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 16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邮政编码： 100007
互联网网址： <http://www.petrochina.com.cn>
公司电子信箱： zxy@petrochina.com.cn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A 股参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本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上市地点：
A 股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简称： 中国石油
A 股股票代码： 601857
H 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H 股简称： 中国石油股份
H 股股票代码： 857
存托股份 ADS： 纽约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PTR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境外：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2,637,490	2,440,877	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26,684	1,213,783	1.1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96,259	1,119,637	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23	27,441	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25	147,867	(9.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5	0.150	3.6
摊薄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5	0.150	3.6
净资产收益率（%）	2.32	2.26	0.06 个百分点

注：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因执行新租赁准则，以及对收购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股权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追溯调整了年初数和上年同期数等相关指标。

2、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2,637,779	2,441,169	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26,965	1,214,067	1.1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96,259	1,119,637	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20	27,439	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86	30,580	(0.6)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5	0.150	3.6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5	0.150	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	2.28	0.05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25	147,867	(9.1)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83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2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净损益	125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4)
小计	(2,58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00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14
合计	(1,966)

4、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 391.38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 391.35 亿元，差异为 0.03 亿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4,258.35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4,261.17 亿元，差异为 2.82 亿元。本集团的准则差异主要是由于 1999 年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评估所致。

本公司 1999 年重组改制时，对于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于 1999 年进行了评估，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对上述评估结果中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的部分未予确认。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

2、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576,319名，其中境内A股股东569,845名，境外H股股东6,474名（包括美国存托证券股东162名）。

（1）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集团	国家	147,597,442,436 ⁽¹⁾	80.65	-413,223,100	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境外法人	20,884,116,178 ⁽³⁾	11.41	2,110,316	0	0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中油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国有法人	3,819,987,625	2.09	-12,375	0	3,819,987,625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中油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国有法人	2,051,488,603	1.12	0	0	2,051,488,60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9,138,704	0.62	0	0	0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29,766,176	0.45	-142,996,470	0	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97,794,036	0.44	0	0	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4,000,000	0.34	0	0	0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0,000,000	0.24	0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⁴⁾	境外法人	235,245,632	0.13	12,459,974	0	0

注：(1) 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H 股股份。2019 年 5 月 10 日，中国石油集团将持有的 413,223,100 股本公司股份换购市值对应的工银瑞信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本次换购完成后，中国石油集团持有本公司 147,597,442,436 股 A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0.65%。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6）及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 H 股股票。

(3) 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16%，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

(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份种类
1	中国石油集团	147,597,442,436 ⁽¹⁾	A 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0,884,116,178	H 股
3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3,819,987,625	A 股
4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2,051,488,603	A 股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9,138,704	A 股
6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829,766,176	A 股
7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797,794,036	A 股
8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24,000,000	A 股
9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440,000,000	A 股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5,245,632	A 股

注：(1) 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H 股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 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据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外，以下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股份数目	持有身份	占同一类别股份已发行股本比例 (%)	占总股本比例 (%)
中国石油集团	A 股	147,597,442,436 (好仓)	实益拥有人	91.15	80.65
	H 股	291,518,000 (好仓) ⁽¹⁾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38	0.16
BlackRock, Inc. ⁽²⁾	H 股	1,900,571,466 (好仓)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9.01	1.04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³⁾	H 股	1,130,224,788 (好仓)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5.36	0.62
		808,462,500 (淡仓)		/核准借出代理人	3.83
		271,211,324 (借股)		1.29	0.15
Citigroup Inc. ⁽⁴⁾	H 股	1,101,430,221 (好仓)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的人/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5.22	0.60
		50,906,550 (淡仓)		/核准借出代理人	0.24
		934,405,871 (借股)		4.42	0.51

注：(1) 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 (好仓)。中国石油集团被视为拥有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的 H 股。

(2) BlackRock, Inc. 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其中 1,900,571,466 股 H 股 (好仓) 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的身份持有。

(3)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其中 1,130,224,788 股 H 股 (好仓) 及 808,462,500 股 H 股 (淡仓) 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的身份持有，271,211,324 股 H 股以核准借出代理人的身份持有。

(4) Citigroup Inc. 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其中 28,424,457 股 H 股 (好仓) 以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的人的身份持有，138,599,893 股 H 股 (好仓) 及 50,906,550 股 H 股 (淡仓) 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的身份持有，934,405,871 股 H 股 (好仓) 以核准借出代理人的身份持有。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据董事所知，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记录权益。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提呈董事会报告，以供省览。

1、经营业绩回顾

2019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增长总体放缓，中国经济运行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主要宏观经济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国内生产总值（GDP）比上年同期增长6.3%，但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增多；全球石油市场供需基本面略为宽松，国际原油平均价格比上年同期下降。

面对国际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国际油价宽幅震荡、国内成品油市场竞争更加激烈的严峻形势，本集团坚持稳健发展方针，注重质量效益发展，加大国内勘探开发，积极扩大国际油气合作，突出市场导向，优化生产经营组织，深入实施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工程，保持了油气两条业务链的平稳顺畅运行，经营效益稳中有增；财务状况保持稳健，自由现金流持续为正。

（1）市场回顾

● 原油市场

2019年上半年，受世界原油供需基本面、地缘政治、贸易形势等因素综合影响，国际油价从年初持续上涨后有所回调，北海布伦特原油现货平均价格为65.95美元/桶，比上年同期下降6.6%；美国西德克萨斯中质原油（“WTI”）现货平均价格为57.42美元/桶，比上年同期下降12.4%。

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改委”）资料显示，2019年上半年，国内原油产量9,504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0.8%。

● 成品油市场

2019年上半年，国内成品油市场需求增速大幅下滑，供应持续过剩，供需仍呈宽松态势，成品油出口量大幅上升。据国家发改委资料显示，2019年上半年，原油加工量29,335万吨，比上年同期下降0.2%；成品油产量18,425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0.5%；成品油消费量15,943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0.9%，其中汽油增长5.3%，柴油下降3.9%。上半年国家12次调整国内汽油、柴油价格，汽油标准品价格累计上涨人民币285元/吨，柴油标准品价格累计上涨人民币295元/吨。国内

成品油价格走势与国际市场油价变化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 化工市场

2019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供求关系、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国内化工市场总体震荡下行。自年初至6月中旬，除合成橡胶和腈纶外，大多数化工产品价格跌至近5年来的低位；6月下旬随着贸易形势有所缓和，大多数化工产品价格止跌企稳，部分品种价格小幅反弹。

- 天然气市场

2019年上半年，受环保政策持续推动等因素影响，国内天然气消费量持续较快增长，但需求增速明显下降；国内天然气产量增速显著上升，进口量保持较快增长。据国家发改委资料显示，2019年上半年，国内天然气表观消费量1,493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0.8%；国内天然气产量861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0.5%；天然气进口量648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1.0%。

(2) 业务回顾

- 勘探与生产业务

国内勘探业务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积极推进实施加快勘探开发方案，加大新领域和重点地区风险勘探投入，强化集中勘探和精细勘探，在准噶尔、鄂尔多斯、塔里木、四川盆地和页岩油等领域获得重要突破，准噶尔盆地高探1井测试日产油气创国内陆上碎屑岩单井日产新纪录，松辽盆地北部中央古隆起基岩勘探获得重要发现。

国内开发与生产业务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全力抓好西南页岩气、新疆玛湖和吉木萨尔、大港油田等重点地区和领域上产，大力实施老油田控制递减率和提高采收率工程，保障了原油产量稳中有升、天然气产量快速增长。2019年上半年，国内业务实现原油产量369.8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1.6%；可销售天然气产量1,825.1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10.7%；油气当量产量674.1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5.5%。

海外油气业务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海外油气业务加快自主勘探项目部署，乍得多西欧盆地和邦戈盆地风险勘探取得新突破，哈萨克斯坦PK项目等成熟探区储量继续增

长。优化开发策略，提升新井贡献和措施作业效果，乍得项目2.2期、伊拉克哈法亚项目三期等重点工程顺利投产。2019年上半年，海外业务实现油气当量产量105.3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8.1%，占本集团油气当量产量的13.5%。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原油产量451.9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3.2%；可销售天然气产量1,964.3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9.7%；油气当量产量779.4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5.9%。

勘探与生产运营情况

	单位	2019 年上半年	2018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原油产量	百万桶	451.9	437.7	3.2
其中：国内	百万桶	369.8	363.9	1.6
海外	百万桶	82.1	73.8	11.3
可销售天然气产量	十亿立方英尺	1,964.3	1,791.1	9.7
其中：国内	十亿立方英尺	1,825.1	1,649.4	10.7
海外	十亿立方英尺	139.2	141.7	(1.8)
油气当量产量	百万桶	779.4	736.3	5.9
其中：国内	百万桶	674.1	638.9	5.5
海外	百万桶	105.3	97.4	8.1

注：原油按 1 吨=7.389 桶，天然气按 1 立方米=35.315 立方英尺换算

● 炼油与化工业务

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业务根据市场变化着力控油增化，加快推动转型升级。优化资源流向，促进资源向高效装置配置，充分利用油田轻烃、液化气，加大炼厂乙烯原料互供；优化产品结构，压减成品油收率，化工商品产量 1,264.2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5.2%，乙烯产量比上年同期增长 11.8%，合成树脂、合成橡胶产量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8.8% 和 10.4%；加大化工产品营销力度。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加工原油 597.4 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 3.1%；生产成品油 5,671.6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4.3%。

2019 年上半年，华北石化炼油改造工程投产，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塔里木乙烷制乙烯项目按计划推进。

炼油与化工生产情况

	单位	2019 年上半年	2018 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原油加工量	百万桶	597.4	579.6	3.1
汽、煤、柴油产量	千吨	56,716	54,384	4.3
其中：汽油	千吨	24,588	22,107	11.2
煤油	千吨	6,038	5,363	12.6
柴油	千吨	26,090	26,914	(3.1)
石油产品综合商品收率	%	93.26	93.72	(0.46 个百分点)
乙烯	千吨	2,983	2,669	11.8
合成树脂	千吨	4,845	4,454	8.8
合成纤维原料及聚合物	千吨	674	672	0.3
合成橡胶	千吨	467	423	10.4
尿素	千吨	459	509	(9.8)

注：原油按 1 吨=7.389 桶换算

● 销售业务

国内业务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业务积极应对市场消费低迷、资源严重过剩、汽柴油需求下滑、市场竞争激烈等严峻形势，强化市场分析研判，密切产销衔接，严控外采规模，保障原油产业链顺畅运行。灵活调整营销策略，强化精细营销、精准营销，实施差异化营销策略，积极扩大市场份额。

国际贸易业务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国际贸易业务不断推进服务提升、市场开拓、网络布局，着力优化资源配置，创新业务发展模式，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共销售汽油、煤油、柴油8,991.2万吨，比上年同期下降1.1%。

● 天然气与管道业务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天然气业务持续优化资源组合，优先保障国产气全产全销，统筹安排管道气和LNG进口，确保了国内市场稳定供应和产业链顺畅运行。全面推行资源“标签化”和差异化营销，调结构、增直供、强终端，加大线上交易力度。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全面推行管道安全升级管理，油气管网总体运行平稳。重点工程建设有序推进，中俄东线北段进入工程收尾阶段、中段正式开工，闽粤支干线、互联互通工程以及深圳、唐山、江苏LNG等项目按计划实施。

2、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经营业绩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962.59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284.23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6%；实现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币 0.155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0.005 元。

营业收入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1,962.59 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11,196.37 亿元增长 6.8%，主要是受原油、天然气销售量增长和原油、天然气、成品油等价格变化综合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 2019年上半年及 2018年上半年主要产品对外销售数量、平均实现价格以及各自的变化率：

	销售量（千吨）			平均实现价格（人民币元/吨）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化率 （%）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化率 （%）
原油*	65,395	51,231	27.6	3,170	2,997	5.8
天然气（亿立方米、人民币元/千立方米）**	1,252.67	1,013.95	23.5	1,391	1,407	(1.1)
汽油	36,496	37,489	(2.6)	6,594	6,574	0.3
柴油	43,285	43,962	(1.5)	5,216	5,189	0.5
煤油	10,131	9,423	7.5	4,254	4,238	0.4
重油	9,467	10,058	(5.9)	3,122	3,026	3.2
聚乙烯	2,485	2,218	12.0	7,836	8,880	(11.8)
润滑油	571	676	(15.5)	8,299	7,918	4.8

*原油为本集团全部外销原油；原油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由于国际贸易量增加。

**天然气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长、平均实现价格比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由于国际贸易量增加、价格下降。

经营支出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经营支出为人民币 11,255.96 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10,522.63 亿元增长 7.0%，其中：

采购、服务及其他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采购、服务及其他为人民币 7,961.03 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 7,260.62 亿元增长 9.6%，主要由于本

集团油气产品采购支出及贸易支出增加。

员工费用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员工费用（包括各类用工的工资、各类保险、住房公积金、培训费等附加费）为人民币650.28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584.43亿元增长11.3%，主要是本期根据上年业绩调整绩效薪酬以及社保基数提高等影响。

勘探费用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勘探费用为人民币122.67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07.59亿元增长14.0%，主要是本集团加大勘探工作力度，努力实现增储上产。

折旧、折耗及摊销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折旧、折耗及摊销为人民币1,086.07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145.79亿元下降5.2%，主要由于本集团优化资产结构，夯实资产质量，增加油气储量，以及执行新租赁准则综合影响。

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为人民币326.95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370.71亿元下降11.8%，主要原因是本集团持续实施开源节流降本增效，严控非生产类费用，以及执行新租赁准则，租赁费支出同比减少。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为人民币1,130.88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059.03亿元增长6.8%。其中：消费税从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739.57亿元增加至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811.3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71.80亿元；资源税从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11.57亿元增加至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20.8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9.31亿元；石油特别收益金从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1.78亿元下降至2019年上半年的人民币7.99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3.79亿元。

其他收入净值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其他收入净值为人民币21.92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5.54亿元增加16.38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进口天然气增值税返还增多。

经营利润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经营利润为人民币706.63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673.74亿元增长4.9%。

外汇净(损失)/收益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外汇净损失为人民币2.90亿元，2018年上半年的外汇净收益为人民币3.49亿元，主要是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变动影响。

利息净支出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利息净支出为人民币133.04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8.63亿元增长34.9%，主要是受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以及计提利息费用影响。

税前利润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为人民币617.76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616.84亿元增长0.1%。

所得税费用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226.38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30.67亿元下降1.9%，主要由于本集团附属公司利润结构变化。

本期利润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91.38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386.17亿元增长1.3%。

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利润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利润为人民币107.15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11.76亿元下降4.1%，主要原因是本集团部分附属公司利润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为人民币284.23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74.41亿元增长3.6%。

● 板块业绩

勘探与生产

营业收入 2019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263.39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973.64亿元增长9.7%，主要由于原油、天然气等油气产品量价齐增。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进口俄油、哈油1,985万吨，比2018年上半年的1,673万吨增长18.6%；销售收入658.13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541.84亿元增长21.5%。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平均实现原油价格为62.85美元/桶，比2018年上半年的65.81美元/桶下降4.5%，剔除汇率影响，平均实现原油价格比上年同期增长1.6%。

经营支出 2019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2,727.11亿元，比

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674.75亿元增长2.0%，主要由于进口原油采购支出增加，以及本集团加大勘探力度，勘探费用增加。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进口俄油、哈油采购成本645.23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530.65亿元增长21.6%。

本集团继续加强成本费用控制，2019年上半年油气操作成本为11.21美元/桶，比上年同期的11.49美元/桶减少0.28美元/桶，下降2.4%。

经营利润 2019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国内业务持续深化改革，突出效益增储、效益建产、效益产量，积极开拓内外部市场增收创效，坚持低成本发展，强化投资控制，进一步深化成本精细化管理，经营形势持续向好，继续保持公司盈利主体地位；海外业务强化扩销推价，加强全过程成本控制，优化库存管理，准确研判、稳妥应对各类生产经营风险，确保经营效益大幅增长。2019年上半年，勘探与生产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536.28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98.89亿元增利人民币237.39亿元，增长79.4%。

炼油与化工

营业收入 2019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404.51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4,263.51亿元增长3.3%，主要受汽油、柴油、煤油等炼化产品销量、价格变化以及公司推进内部价格市场化等综合影响。

经营支出 2019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4,354.84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4,016.60亿元增长8.4%，主要由于原油、原料油成本增加以及辅材动力等生产成本上升。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单位现金加工成本为人民币163.47元/吨，比上年同期人民币158.14元/吨增长3.4%，主要由于动力等支出增加。

经营利润 2019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持续优化生产经营，全面推进开源节流降本增效，深化对标管理，大部分技术经济指标进一步改善。但受国内炼化产能过剩、毛利空间收窄、化工产品价格下降等因素影响，2019年上半年，炼油与化工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49.67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246.91亿元减少人民币197.24亿元，其中：炼油业务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13.77亿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币183.93亿元下降92.5%；化工业务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35.90亿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币62.98亿元下降43.0%。

销售

营业收入 2019年上半年销售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0,247.38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297.35亿元增长10.2%，主要由于成品油国际贸易销量增加和价格上升。

经营支出 2019年上半年销售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10,228.41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252.50亿元增长10.5%，主要由于外购成品油支出增加。

经营利润 2019年上半年，销售板块国内业务保持低库存运作，严控成本费用，努力扩销增效，不断提高非油、小产品业务盈利能力；国际贸易业务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效益实现持续增长。2019年上半年，受国内成品油市场竞争激烈、成品油价格到位率下降、毛利降低等不利因素影响，销售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18.97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44.85亿元减少人民币25.88亿元。

天然气与管道

营业收入 2019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961.63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732.86亿元增长13.2%，主要由于国内天然气销售实现量价齐增。

经营支出 2019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经营支出为人民币1,778.61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571.81亿元增长13.2%，主要由于购气支出增加。

经营利润 2019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深化资源“标签化”管理，积极开拓高效市场，做大做强销售终端，有效控制成本费用，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183.02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61.05亿元增长13.6%。2019年上半年，天然气与管道板块优化资源结构和销售流向，积极采取措施控制亏损，销售进口气及液化天然气（LNG）同比减少6.5亿立方米，净亏损人民币112.01亿元，比上年同期减亏人民币22.12亿元。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国际业务^(注)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849.00亿元，占本集团总营业收入的40.5%；实现税前利润人民币124.20亿元，占本集团税前利润的20.1%。国际业务营业收入、税前利润在本集团占比进一步提升，保持稳健发展的良好势头。

注：本集团业务分为勘探与生产、炼油与化工、销售及天然气与管道四个经营分部，国际业务不构成本集团独立的经营分部，国际业务的各项财务数据已包含在前述各相关经营分部财务数据中。

● 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下表列示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主要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化率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总资产	2,637,490	2,440,877	8.1
流动资产	481,393	438,241	9.8
非流动资产	2,156,097	2,002,636	7.7
总负债	1,211,655	1,031,986	17.4
流动负债	602,315	596,430	1.0
非流动负债	609,340	435,556	39.9
母公司股东权益	1,226,684	1,213,783	1.1
股本	183,021	183,021	-
储备	300,549	299,599	0.3
留存收益	743,114	731,163	1.6
权益合计	1,425,835	1,408,891	1.2

总资产人民币 26,374.9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8.1%。其中：

流动资产人民币 4,813.9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8%，主要由于预付款和其他流动资产、应收账款增加。

非流动资产人民币 21,560.9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7%，主要由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

总负债人民币 12,116.5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7.4%。其中：

流动负债人民币 6,023.1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主要是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增加。

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6,093.4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9.9%，主要由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

母公司股东权益人民币 12,266.8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1%，主要由于留存收益增加。

● 现金流量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的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以及短期和长期借款等。本集团的资金主要用于经营活动、资本性支出、偿还短期和长期借款以及向本公司股东分配股利。

下表列出了本集团2019年上半年和2018年上半年的现金流量以及各个期末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25	147,86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73)	(99,514)
融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54,491)
外币折算差额	201	62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0,640	118,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1,344.25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1,478.67亿元下降9.1%，主要由于本报告期营运资金变动影响。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拥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906.40亿元，其中人民币约占50.9%，美元约占45.9%，港币约占1.8%，其他币种约占1.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1,299.73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995.14亿元增长30.6%，主要由于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同比增加。

融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0.33亿元，2018年上半年融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544.91亿元，融资活动现金流量由净流出转为净流入主要是由于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新增长短期借款同比增加。

下表列出了本集团于2019年6月30日和2018年12月31日的债务净额：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短期债务（包括长期债务的流动部分）	160,004	145,150
长期债务	284,690	269,422
债务总额	444,694	414,57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0,640	85,954
债务净额	354,054	328,618

下表依据2019年6月30日和2018年12月31日剩余合同的最早到期日列示了债务的到期期限分析，披露的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债务本金和利息：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174,288	158,782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129,109	98,939
须于两至五年之内偿还	144,560	150,837
须于五年之后偿还	38,058	43,879
	486,015	452,437

本集团于2019年6月30日的债务总额中，约有46.6%为固定利率贷款，53.4%为浮动利率贷款。2019年6月30日的债务总额中，人民币债务约占69.7%，美元债务约占28.0%，其他币种债务约占2.3%。

本集团于2019年6月30日资本负债率（资本负债率=有息债务/（有息债务+权益总额））为23.8%（2018年12月31日：22.7%）。

● 资本性支出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持续优化投资结构，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839.54亿元，比2018年上半年的人民币746.49亿元增长12.5%，主要是油气勘探开发、炼化项目和成品油销售网络建设增加投资。下表列出了2019年上半年和2018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情况以及2019年本集团各业务板块资本性支出的预测值。

	2019 年上半年		2018 年上半年		2019 年全年预测值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
勘探与生产*	69,383	82.64	58,361	78.18	228,200	75.91
炼油与化工	5,806	6.92	4,261	5.71	38,800	12.91
销售	3,408	4.06	3,308	4.43	14,600	4.86
天然气与管道	5,083	6.05	8,221	11.01	17,800	5.92
总部及其他	274	0.33	498	0.67	1,200	0.40
合计	83,954	100.00	74,649	100.00	300,600	100.00

* 如果包括与地质和地球物理勘探费用相关的投资部分，勘探与生产板块 2019 年上半年和 2018 年上半年的资本性支出和投资以及 2019 年资本性支出和投资的预测值分别为人民币 753.83 亿元、人民币 621.77 亿元和人民币 2,392.00 亿元。

勘探与生产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勘探与生产板块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693.83亿元，主要用于国内松辽、鄂尔多斯、塔里木、四川、渤海湾等重点盆地勘探，大庆、长庆、辽河、新疆、塔里木、西南等油气田的开发，页岩气等非常规资源开发，努力实现油气增长；以及用于海外中东、中亚、美洲、亚太等合作区现有项目的经营和新项目开发，确保实现规模有效发展。

预计2019年全年本集团勘探与生产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2,282.00亿元。

炼油与化工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58.06亿元，主要用于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大庆石化结构调整转型升级、长庆乙烷制乙烯等大型炼油化工项目，以及炼化转型升级项目等建设。

预计2019年全年本集团炼油与化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388.00亿元。

销售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34.08亿元，主要用于拓展国内成品油市场终端销售网络工程建设，以及海外油气运营中心建设等。

预计2019年全年本集团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146.00亿元。

天然气与管道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50.83亿元，主要用于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西气东输三线闽粤支干线等重要的天然气骨干输送通道项目，LNG等调峰储运设施，天然气互联互通工程，以及天然气支线和销售终端等项目建设。

预计2019年全年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178.00亿元。

总部及其他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用于总部及其他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2.74亿元，主要用于科研项目及信息系统的建设。

预计2019年全年本集团用于总部及其他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12.00亿元。

(2) 以下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分行业情况表

	2019年上半年主	2019年上半年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	主营业务成本比	毛利率
	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上年同期增减	上年同期增减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	(%)	(百分点)
勘探与生产	317,347	230,159	22.4	9.5	4.3	4.0
炼油与化工	437,296	320,650	5.6	3.4	10.4	(6.2)
销售	1,012,843	984,418	2.7	10.4	10.8	(0.4)
天然气与管道	193,715	175,406	9.3	14.2	15.1	(0.7)
总部及其他	67	47	-	415.4	147.4	-
板块间抵销数	(789,530)	(789,519)	-	-	-	-
合计	<u>1,171,738</u>	<u>921,161</u>	12.0	7.2	8.3	(1.0)

* 毛利率=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分地区情况表

营业收入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
中国大陆	711,359	722,527	(1.5)
其他	484,900	397,110	22.1
合计	<u>1,196,259</u>	<u>1,119,637</u>	6.8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负债) 总额	净利润/ (亏损)
	人民币 百万元	%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人民币 百万元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¹⁾	47,500	100	377,216	135,137	242,079	11,619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16,100	50	196,542	44,046	152,496	6,723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75.92 亿元	100	137,329	59,139	78,190	5,764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1,314	100	100,972	145,763	(44,791)	(3,080)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18,096	100	197,799	135,434	62,365	3,102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72.26	222,849	15,322	207,527	9,611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1,000 美元	49.90	17,135	10,492	6,643	(109)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331	32	464,801	396,691	68,110	3,695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9	14,406	8,072	6,334	162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0	10,026	7,210	2,816	15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18,000 欧元	50	13,684	3,302	10,382	1,542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5,000	50	40,970	2,651	38,319	2,352

注：(1)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 563.87 亿元，营业利润人民币 120.11 亿元。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业务性质、净利润情况参见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告附注 6 和附注 14。

3、下半年业务展望

2019年下半年，预计世界经济持续增长，但下行风险加大，国际原油市场供需平衡总体趋宽，油价将保持震荡运行，存在一定的下行压力；中国经济发展将总体平稳，也面临新的风险挑战，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国家推进油气管网重组；国内成品油产能过剩，油气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本集团将积极应对各种复杂局面，落实加快推进科技创新的各项举措，优化生产经营运行，深化开源节流降本增效，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全面完成年度生产经营目标。

在勘探与生产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全力推进国内油气增储增产增效。大力实施准噶尔玛湖等重点地区和领域的集中勘探，强化动态分析和部署调整，提交规模可动用储量。深化老油田稳产和新区效益建产工程，推进重点产能项目建设，加快新井投产节奏，确保超额完成年度原油产量目标。强化气田高效开发，扩大大井丛、水平井的部署实施，抓好页岩气生产组织运行，努力增产上产。深化精益管理，持续强化成本费用控制，提高增量产量对效益的正向拉动作用。

在炼油与化工业务方面，本集团将针对市场形势变化，深化结构调整和降本增效，谋划高质量发展，推进从炼油向化工、“燃料型”向“材料型”转型，提升炼化业务整体竞争力和经济效益。平衡自产原油，全力控油增化，最大限度发挥核心装置的能力和效率。密切关注化工市场周期下滑走势，强化产销研用协同配合，加快新产品开发，持续提升化工营销能力。积极落实成本削减计划，大力降低成本费用。

在成品油销售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加强市场研究，根据客户需求，持续优化商业模式，加大拓市场、提纯枪、增效益工作力度，积极推动成品油扩销提效。紧盯市场变化，加强销售企业间的整体联动、协同配合，分区域细化营销方案，精准实施市场行动。突出纯枪上量提效，重点关注零售大客户和高标号汽油，强化加油站运营管理，“一站一策”挖掘潜力。认真落实营销费用管控措施，采取有力举措降低运营成本。持续做大非油业务规模，促进销售整体效益提升。

在天然气与管道业务方面，本集团将按照整体效益最大化原则，优化资源结构，确保国产气全产全销，合理安排中亚气、缅气和LNG进口节奏，超前做好冬季市场供应方案和措施准备，加强需求侧管理，确保市场稳定供应。深化资源“标签化”销售，完善差异化营销策略，加大交易中心线上交易量，优化LNG液态销售流向，努力推价提效。

在国际业务方面，本集团将强化海外新项目开发和生产运行。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油气合作，增强海外业务优质高效发展基础。坚持自主勘探，抓好现有项目风险勘探，深化成熟探区精细勘探，稳步推进深水油气勘探，努力寻求规模发现和战略接替。强化现有项目能力建设和运营管理，抓好中东等重点项目稳产上产，确保海外油气权益产量当量。国际贸易发挥增效增值作用，降低资源采购成本，开拓高端高效市场，创新交易方式和模式，提高议价和跨市运作水平，持续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和盈利能力。

承董事会命

王宜林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19年8月29日

重要事项

1、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按照境内外监管规定，规范运作。本公司进一步完善及细化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相应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总裁负责的管理层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加之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使本公司内部管理运作进一步规范，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会议 3 次，共形成股东大会决议 10 项，董事会决议 20 项。各项会议筹备和召开依法合规，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报告期内，根据工作需要，本公司董事会聘任了新的公司总裁，增补了两名董事，选举产生了一名副董事长，并基于董事的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对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2019 年 6 月，本公司安排了独立董事对国际事业伦敦公司就经营业绩、发展空间、风险管控框架等进行了调研，与质量安全环保部就碳捕捉、利用和封存等具体问题举行了工作讨论。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香港联交所 2019 年颁布实施的最新修订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企业管治守则》，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并批准通过了《董事提名政策》并在董事提名政策、派息政策和董事多元化政策等方面增加了相关披露。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断提高控股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守法合规意识，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本公司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2、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内一直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所有守则条文。

3、本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明确将现金分红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 30% 载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上市以来，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要求，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按照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 的金额派发股息。

2016 年以来，本公司在按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 派息的基础上增加特别派息，努力为股东带来较好回报。

未来，本公司将继续秉承回报股东的原则，实施灵活务实的派息政策，充分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本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本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本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情况、重大并购和资本性支出安排等，合理确定派息金额。

本公司董事会已获股东授权决定 2019 年中期股息分配有关事宜，本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 4 次会议已审议批准 2019 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对该方案表示同意。

4、2018年度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实施情况及2019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1）2018年度末期股息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经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举行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派发的 2018 年度末期股息为每股人民币 0.09 元（含适用税项），总计人民币 164.72 亿元，已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A 股）和 8 月 2 日（H 股）支付。

（2）2019 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举行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股东授权决定 2019 年中期股息有关事宜。经统筹考虑本公司较好的发展基本面、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为更好地回报股东，董事会决定以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83,020,977,818 股为基数派发 2019 年中期股息，按 2019 年上半年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 的数额，派发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6988 元（含适用税项），同时增加中期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 0.00777 元（含适用税项），合计每股派息人民币 0.07765 元（含适用税项），总派息额人民币 142.12 亿元。

本公司中期股息将派发予 2019 年 9 月 23 日收市后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的股东。本公司将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至 2019 年 9 月 23 日（包括首尾两日）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若要取得收取中期股息的资格，H 股股东必须将所有股票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下午 4 时 30 分或之前送达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9 月 23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 A 股股东可获得本次派发的股息。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规定，本公司以人民币向股东宣布股息。A 股的股息以人民币支付，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本公司将通过中国结算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股息。除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投资的香港联交所本公司 H 股股票（“港股通 H 股”）外，本公司 H 股股息以港币支付，适用的汇率为董事会宣派股息日前一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的平均值；港股通 H 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本公司将根据与中国结算签订的《港股通 H 股股票现金红利派发协议》，由中国结算作为港股通 H 股投资者名义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发的港股通 H 股股息，并由中国结算协助将港股通 H 股股息发放给港股通 H 股投资者。于董事会宣派 2019 年中期股息之日前一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的平均值为 0.89997 元人民币兑 1.00 港币。因此，本公司每股 H 股中期股息为港币 0.08628 元（含适用税项）。

本公司已委任中国银行（香港）信托有限公司为香港的预收款代理人（“预收款代理人”），并会将已宣派的中期股息支付予预收款代理人，以待支付 H 股股东。预收款代理人将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左右支付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将于该日以平邮方式寄予 H 股股东，邮误风险由 H 股股东承担。

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本公司向名列于 H 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其他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因此，其应得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如 H 股股东需要更改股东身份，请向代理人或信托机构查询相关手续。本公司

将严格依法或根据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并依照截至 2019 年 9 月 23 日的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11] 348 号规定，对于 H 股个人股东，应由本公司代扣代缴股息个人所得税；同时 H 股个人股东可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议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本公司将按 10% 税率代为扣缴 H 股个人股东为香港、澳门居民以及其他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为 10% 的国家居民的个人所得税。如果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低于 10% 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照《关于发布〈非居民纳税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60 号）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议优惠待遇申请。如果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高于 10% 但低于 20% 的国家居民，本公司将按协议的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 H 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并无达成任何税收协议的国家居民或与中国协议股息税率为 20% 的国家居民或属其他情况，本公司将按 20% 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将以 2019 年 9 月 23 日本公司股东名册上所记录的登记地址（“登记地址”）为基准来认定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并据此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如果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与登记地址不一致，H 股个人股东须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下午 4 时 30 分或之前通知本公司的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联系方式如下：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M 楼。对于 H 股个人股东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本公司的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本公司将根据 2019 年 9 月 23 日所记录的登记地址来认定 H 股个人股东的居民身份。

对于任何因股东身份未能及时确定或确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对代扣代缴安排的争议，本公司将不承担责任，亦不会予以受理。

根据 2014 年 11 月 17 日起施行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以及 2016 年 12 月 5 日起施行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对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及/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本公司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本公司将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个人投资者在国外已缴纳的预提税，可持有效扣税凭证到中国结

算的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税收抵免。本公司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及/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本公司 H 股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比照个人投资者征税。本公司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内地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本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此类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 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0	949	189	-
应收款项融资	16,308	9,022	(7,286)	-

本报告期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境内外上市公司股票及活跃市场无报价的权益性投资，以及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7、重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

2018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与道达尔股份有限公司（“道达尔”）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道达尔所持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大连西太”）22.407% 的股权。2018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分别与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化集团”）、中化香港石油国际有限公司（“中化香港”）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收购其分别所持大连西太 8.424% 及 25.208% 的股权。前述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合计持有大连西太 84.475% 股权。上述股权收购事项已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炼油与化工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8、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一次性关联交易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2019年第3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批准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中油资本”）分别按照现有持股比例向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油财务”）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尚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审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规则》”）、《联交所上市规则》，中国石油集团、中油资本、中油财务均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士。因此，本次增资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1）及于2019年6月13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本次关联交易实施前，中油财务的注册资本为833,125.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中油财务32%的股权，相对应的注册资本为266,600.00万元。中国石油集团、中油资本分别持有中油财务40%及28%的股权，相对应的注册资本分别为333,250.00万元及233,275.00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实施后，中油财务的注册资本将由833,125.00万元增加至2,000,000.00万元，即按本次关联交易实施前全体股东持股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金806,402.31万元；同时，各股东以现金增资1,400,000.00万元，现金增资中360,472.69万元认缴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本次增资有利于提升本公司的投资收益，更好的获取中油财务高水平、高效率资金及财务管理服务，对本公司具有积极的战略意义，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2）持续性关联交易

与中国石油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和《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由于中国石油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以及共同持股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本集团的关联交易。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以及共同持股公司正继续进行若干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关于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本公司已在 2017 年 8 月 23 日至 24 日举行的 2017 年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及 2017 年 10 月 26 日举行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独立董事和独立股东同意延续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和批准新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并同意现有持续性关联交易和新持续性关联交易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交易额的新建议上限。

本集团和中国石油集团以及共同持股公司将继续进行以下协议所指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 1) 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
- 2) 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
- 3) 房产租赁合同（经修订）
- 4) 知识产权使用权许可合同
- 5) 对外合作石油协议权益转让合同

该等协议的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2019 年 3 月 22 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18 年度报告关联交易章节。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房产租赁合同（经修订）主要内容已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2017 年 8 月 25 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亦可参见 2017 年 10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3）本报告期内持续性关联交易履行情况

基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额共计人民币 203,686 百万元，其中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服务为人民币 67,538 百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5.64%。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和服务为人民币 136,148 百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12.87%。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余额人民币 149,029 百万元。

(4) 本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详情见本报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58 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19。

9、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或延续到本报告期内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指本公司下属的全资及控股公司，下同）的担保余额为 1,816.84 亿元，其中授信担保 159.21 亿元，履约担保 1,604.30 亿元，融资担保 53.33 亿元，报告期末的担保余额占本公司净资产比例约为 14.81%。本公司报告期末的担保余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3) 本公司不存在本报告期内发生或延续到报告期内的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对外委托贷款事项。

(5) 除本半年度报告另有披露外，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

10、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为支持本公司的业务发展，整合相关优质资产，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已经于 2000 年 3 月 10 日与本公司签署《避免同业竞争及优先交易权协议》（“《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除已经履行的承诺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有：（1）美国存托证券（ADS）上市国家的法律禁止该国公民直接或间接向特定国家的油气项目提供融资或投资，导致中国石油集团未将属于特定国家的境外油气项目注入本公司；

（2）在《协议》签订后，中国石油集团未能按照《协议》约定严格执行从而获取与本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或可导致竞争的业务机会，但该等同业竞争主要集中在中国石油集团在部分海外国家和地区拥有的资源条件不落实或前景不明朗的油气勘探开发业务。

就上述事宜，2014 年 6 月 20 日，中国石油集团已经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补充承诺：（1）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十年内，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政治、经济等相关因素后可要求中国石油集团向其出售中国石油集团在《承诺函》出具之

日且届时仍拥有的海外油气资产；（2）对于中国石油集团在《承诺函》出具之日后投资的海外油气资产的业务机会，将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相关本公司的事先批准程序。在符合适用法律规定、合同约定和程序要求的前提下，中国石油集团将上述（1）项和（2）项中被本公司要求出售的海外油气资产出售给本公司。

除以上补充承诺外，中国石油集团已在《协议》中作出的承诺维持不变。

除上述承诺外，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内作出的或者持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承诺事项。

11、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受到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12、购回、出售或赎回证券

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内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13、遵守《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所载有关董事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标准守则》条文，在向各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确认已于本报告期内遵守《标准守则》内载列的所有标准。

14、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公司股本中的权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指的相关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的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属应记录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所指的登记册或应根据《标准守则》由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者。

15、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石油集团秉承诚信理念，遵循依法合规原则，持续稳健开展各项业务，不存在重大的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16、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包括林伯强先生、刘跃珍先生及张必贻先生。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审阅、监察本集团的财务申报程序及内部监控制度，并向董事会提供意见。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阅并确认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个月的中期业绩。

17、披露其他资料

除上述者外，《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32段规定予论述之其他事项，与本集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报所披露之资料比较无任何重大变化。

18、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19年付息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年1月14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19年付息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年1月14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8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年1月21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19年付息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年2月26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19年付息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年2月26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H股公告		2019年3月5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2019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年3月8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019 年付息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3 月 18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019 年付息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 年 3 月 18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2019 年 3 月 2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2019 年 3 月 2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2019 年 3 月 2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审计报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度报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H 股公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H 股公告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中国石油监事会 2019 年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董事会 2019 年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度业绩公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9 年度对外担保安排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3 月 21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2019 年 3 月 22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 4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公司董事辞任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4 月 1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 H 股公告		2019 年 4 月 15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控股股东认购证券投资基金计划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4 月 1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8 年度)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8 年度)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8 年度)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9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4 月 26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4 月 29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		2019 年 4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控股股东认购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5 月 17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 2012 年公司债券、2013 年公司债券、2016 年公司债券及 2017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5 月 22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		2019 年 6 月 4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2019 年 6 月 13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6 月 13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H 股公告		2019 年 6 月 13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注：如未在报刊刊载，则为联交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时间）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中国石油董事会 2019 年第 3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6 月 13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独立董事意见		2019 年 6 月 13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向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6 月 13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6 月 13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		2019 年 6 月 18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8 年年度末期 A 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9 年 6 月 20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公司债券 2018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 6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石油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		2019 年 6 月 28 日	香港联交所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9、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本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致力于成为全球优秀企业公民，秉承“环保优先、安全第一、质量至上、以人为本”的理念，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法规，防治污染，加强生态保护，维护社会安全。本公司部分下属公司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该等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相关规定及各地方环保主管部门要求，在当地环保局或指定网站进行了环境信息公开，请参见相关网站的具体披露内容。

20、员工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集团拥有员工469,120名（不包括各类市场化临时性、季节性用工人数）。

本集团按照对内公平、对外具有一定竞争力的要求，根据各类岗位人员特点制定了不同的薪酬制度，地区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实行年薪制，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操作服务人员实行岗位技能工资制。此外，还对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实行了技术津贴、技能津贴制度。各岗位员工的薪酬收入，根据岗位层级、个人能力、业绩贡献等确定，并根据各相关因素的变化适时调整。

本集团始终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将其作为落实人才强企战略、提高员工素质、提升企业竞争力和构建和谐企业的重要举措。本集团员工培训以基本理论、政策法规、岗位知识、安全知识、文化素养和技能训练等为基本内容,全面实施经营管理人员“能力建设培训工程”、专业技术人员“技术创新培训工程”、操作技术人员“技能提升培训工程”、国际化人才“千人培训工程”四个人才培训工程,多层次、多渠道、多方式大规模开展人才培训,较好满足了本集团发展需求和人才队伍建设要求。

21、股东大会情况

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每年召开股东大会。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在北京北辰五洲皇冠国际酒店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9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和1项累积投票议案:以同意票数超过二分之一通过并批准了7项普通决议案,以同意票数超过三分之二通过并批准了2项特别决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本公司董事。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分别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石油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2、风险因素

本集团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规避各类风险,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仍无法完全排除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发生。

(1) 行业监管及税费政策风险

中国政府对国内石油和天然气行业进行监管,其监管政策会影响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如勘探和生产许可证的获得、行业特种税费的缴纳、环保政策、安全标准等。中国政府关于石油和天然气行业未来的政策变化也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影响。

税费政策是影响本集团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之一。中国政府正积极稳妥地推进税费改革,与本集团经营相关的税费政策未来可能发生调整,进而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油气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本集团从事广泛的与油气产品相关的业务，并从国际市场采购部分油气产品满足需求。国际原油、成品油和天然气价格受全球及地区政治经济的变化、油气的供需状况及具有国际影响的突发事件和争端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国内原油价格参照国际原油价格确定，国内成品油价格随国际市场原油价格变化而调整，国内天然气价格执行政府指导价。

(3) 汇率风险

本集团在国内主要以人民币开展业务，但仍保留部分外币资产以用于进口原油、机器设备和其它原材料，以及用于偿还外币金融负债。目前中国政府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在资本项下仍处于管制状态。人民币的币值受国内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和货币供求关系的影响，未来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可能与现行汇率产生较大差异，进而影响本集团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4) 市场竞争风险

本集团的资源优势明显，在国内行业中占据主导地位。目前，本集团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国内其他大型石油石化生产和销售商。随着国内部分石油石化市场的逐步开放，国外大型石油石化公司在某些地区和领域已成为本集团的竞争对手。本集团的勘探与生产业务以及天然气与管道业务在国内处于主导地位，但炼油化工及成品油销售业务面临着较为激烈的竞争。

(5) 油气储量的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行业特点及国际惯例，本集团所披露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数据均为估计数字。本集团已聘请了具有国际认证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本集团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进行定期评估，但储量估计的可靠性取决于多种因素、假设和变量，如技术和经济数据的质量与数量、本集团产品所适用的现行油气价格等，其中许多是无法控制的，并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出现调整。评估日期后进行的钻探、测试和开采结果也可能导致对本集团的储量数据进行一定幅度的修正。

(6) 海外经营风险

本集团在世界多个国家经营，受经营所在国各种政治、法律及监管环境影响。其中部分国家并不太稳定，且在某些重大方面与发达国家存在重要差异。这些风险主要包括：政治不稳定、税收政策不稳定、进出口限制、监管法规不稳定等。

(7) 与气候变化有关的风险

近年来，石油行业面临越来越大的来自于全球气候变化的挑战。一些限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国际、国内及区域性的协议签署生效。如果中国或本公司的经营所在国致力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与之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需求将可能带来高额的资本性支出、税务支出、营运成本增加导致的利润减少、收入减少，同时战略性投资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8) 安全隐患及不可抗力风险

油气勘探、开采和储运以及成品油和化工产品生产、储运等涉及若干风险，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及作业中断等不可预料或者危险的情况发生。随着经营规模和运营区域的逐步扩大，本集团面临的安全风险也相应增加。同时，近年来中国颁布实施的新法规对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要求。本集团已实行了严格的 HSE 管理体系，努力规避各类事故的发生，但仍无法完全避免此类突发事件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本集团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对于发现的重大安全环保隐患，及时投入资金进行有效治理。此外，地震、台风、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集团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

23、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24、其他重大事项

(1) 深化增值税改革

2019年3月20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了《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

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纳税人取得不动产或者不动产在建工程的进项税额不再分 2 年抵扣，此前按照上述规定尚未抵扣完毕的待抵扣进项税额，可自 2019 年 4 月税款所属期起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纳税人购进国内旅客运输服务，其进项税额允许从销项税额中抵扣；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试行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制度。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生产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2）降低社会保险费率

2019 年 4 月 4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印发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综合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13 号），为降低社会保险（“社保”）费率，完善社保制度，稳步推进社保费征收体制改革，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降低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高于 16% 的，可降至 16%。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生产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3）调整非常规天然气补贴政策

2019 年 6 月 11 日，财政部印发《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补充通知》（财建〔2019〕298 号），明确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实施期限为 2019 至 2023 年，支持煤层气（煤矿瓦斯）、页岩气、致密气等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自 2019 年起，非常规天然气不再按定额标准进行补贴。按照“多增多补”的原则，对超过上年开采利用量的，按照超额程度给予阶梯奖补；相应，对未达到上年开采利用量的，按照未达标程度扣减奖补资金，超额奖补及未达标扣减奖补的分配系数根据超额或未达标的量从 1.25 到 2 不等。同时，对取暖季（每年 1-2 月，11-12 月）生产的非常规天然气增量部分，给予超额系数（分配系数为 1.5）折算，体现“冬增冬补”。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勘探与生产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4）推进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

2019年5月24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印发〈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监管办法〉的通知》（发改能源规〔2019〕916号），自2019年5月24日起，油气管网设施运营企业应当无歧视地向符合开放条件的用户提供油气输送、储存、气化、装卸、转运等服务，无正当理由不得拖延、拒绝与符合开放条件的用户签订服务合同，不得提出不合理要求。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有利于本集团天然气与管道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持续向好。

（5）放宽外商油气投资限制

根据国家发改委、商务部于2019年6月30日发布的《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9年版）》（发展改革委 商务部令2019年第25号），自2019年7月30日起，取消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限于合资、合作的限制。

该事项不影响本集团业务的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可能会对本集团勘探与生产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关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9年4月15日，覃伟中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辞任本公司董事，同时不再担任董事会健康、安全与环保委员会委员。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张伟先生、焦方正先生为本公司董事。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2019年第3次会议，选举张伟先生为本公司副董事长，同时担任董事会投资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焦方正先生担任董事会健康、安全与环保委员会委员。

2、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董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王宜林	男	62	董事长
张伟	男	50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刘跃珍	男	57	非执行董事
刘宏斌	男	56	非执行董事
焦方正	男	56	非执行董事
侯启军	男	52	执行董事、总裁
段良伟	男	51	非执行董事
林伯强	男	62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必贻	男	65	独立非执行董事
梁爱诗	女	8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德地立人	男	66	独立非执行董事
西蒙·亨利	男	57	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徐文荣	男	57	监事会主席
张凤山	男	58	监事
姜力孚	男	55	监事
卢耀忠	男	54	监事
王亮	男	56	监事
付锁堂	男	57	职工监事
李家民	男	55	职工监事
刘宪华	男	56	职工监事
李文东	男	55	职工监事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孙龙德	男	57	副总裁
吴恩来	男	59	董事会秘书
李鹭光	男	57	副总裁
田景惠	男	56	副总裁
柴守平	男	57	财务总监
凌霄	男	55	副总裁
杨继钢	男	56	副总裁
王仲才	男	59	副总裁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现任及本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已发行未到期公司债券情况

(一) 本公司所有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本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的公司债券包括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 年期和 15 年期)、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 年期)、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具体信息见下表: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 亿元)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上市交易 场所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 年期)	12 中油 02	122210.SH	2012-11-22	2022-11-22	20	4.9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5 年期)	12 中油 03	122211.SH	2012-11-22	2027-11-22	20	5.04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3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 年期)	13 中油 02	122240.SH	2013-03-15	2023-03-15	40	4.88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5 年期)	16 中油 01	136164.SH	2016-01-19	2021-01-19	88	3.03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10 年期)	16 中油 02	136165.SH	2016-01-19	2026-01-19	47	3.5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5 年期)	16 中油 03	136253.SH	2016-03-03	2021-03-03	127	3.15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10 年期)	16 中油 04	136254.SH	2016-03-03	2026-03-03	23	3.7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5 年期)	16 中油 05	136318.SH	2016-03-24	2021-03-24	95	3.08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10 年期)	16 中油 06	136319.SH	2016-03-24	2026-03-24	20	3.6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7 中油 01	143255.SH	2017-08-18	2020-08-18	20	4.30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到期一次还本	交易所

（二）发行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的合格投资者。

（三）付息兑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各期公司债券均按时付息，不存在延期支付利息和无法支付利息的情况。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3 年 11 月 22 日，本报告期内未涉及付息兑付事宜。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3 年 3 月 15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4 年 3 月 15 日，本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日为 2019 年 3 月 15 日，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19,520 万元。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7 年 1 月 19 日，本报告期内付息日为 2019 年 1 月 19 日（非交易日，实际付息日为 2019 年 1 月 21 日），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43,114 万元。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于 2016 年 3 月 3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7 年 3 月 3 日，本报告期内付息日为 2019 年 3 月 3 日（非交易日，实际付息日为 2019 年 3 月 4 日），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48,515 万元。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7 年 3 月 24 日，本报告期内付息日为 2019 年 3 月 24 日（非交易日，实际付息日为 2019 年 3 月 25 日），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36,460 万元。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18 年 8 月 18 日，本报告期内未涉及付息兑付事宜。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相关信息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1、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薛瑛、赵维、周伟帆、韩冰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10-60836701

传真：010-60833504

2、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周一红、许进军、张帆、余俊琴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二层

联系电话：010-66568206、010-83574533

传真：010-66568704

3、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杜美娜、王崇赫、任贤浩、尹建超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电话：010-85130656、010-85156322、010-65608354

传真：010-65608445

（二）信用评级机构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华伟

联系人：刘洪涛、高鹏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之公司债券全部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已使用完毕。

本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及本息偿付在收款账户或专项账户内进行，各账户运作正常。同时，本公司制定了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按照本公司内部资金使用程序及相关协议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四、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国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在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本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所有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联合评级已披露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请投资者关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的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的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

五、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化，并按照相关规定设置偿债专户及提取偿债资金。

本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由中国石油集团提供了信用保证担保。担保人信息参见中国石油集团对外披露的年度报告。

本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无担保。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一）持续关注本公司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

（二）在债券存续期内监督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三）对本公司的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的有效性进行全面调查和持续关注，并至少每年向市场公告一次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四）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导本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受托管理人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布了 2018 年度受托管理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公布了 2018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的受托管理人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公布了 2018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注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在本公司总裁变更后公布了临时受托事务报告，披露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八、公司债券相关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80	0.73
速动比率	0.51	0.44
资产负债率(%)	45.93	42.27

项目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9.47	20.32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注：本年上半年末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上升，主要是受自本年初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剔除该因素为42.35%。

九、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受限情况。

十、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按时付息兑付，不存在延期支付利息和本金以及无法支付利息和本金的情况。

十一、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本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共在各家金融机构获得授信额度人民币 1,620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709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911 亿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不存在展期及减免情况等。

十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各期债券条款的约定，并履行相关承诺。

十三、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112,845	95,489	21,212	15,309
应收款项融资	8	9,022	16,308	3,646	8,160
应收账款	9	73,738	59,522	11,279	10,174
预付款项	10	29,859	17,554	15,545	6,267
其他应收款	11	25,391	17,415	17,420	14,316
存货	12	175,364	177,577	111,271	114,952
其他流动资产		55,174	54,376	39,622	46,082
流动资产合计		481,393	438,241	219,995	215,260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	949	760	459	390
长期股权投资	14	93,960	89,432	395,141	388,818
固定资产	15	678,588	689,306	336,875	337,629
油气资产	16	783,827	800,475	550,563	557,121
在建工程	17	228,163	219,623	151,170	151,366
使用权资产	56	181,648	-	104,683	-
无形资产	18	77,949	77,272	59,494	58,890
商誉	19	42,294	42,273	-	-
长期待摊费用	20	9,154	28,529	6,893	22,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27,018	23,498	20,032	17,9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836	31,760	11,972	7,8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6,386	2,002,928	1,637,282	1,542,769
资产总计		2,637,779	2,441,169	1,857,277	1,758,0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王宜林

董事兼总裁 侯启军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	101,773	69,780	65,718	61,873
应付票据	23	7,096	8,127	5,923	6,428
应付账款	24	210,445	246,671	90,186	115,045
合同负债	25	77,337	68,144	53,541	47,184
应付职工薪酬	26	14,983	10,189	12,123	7,906
应交税费	27	45,432	83,288	27,725	58,734
其他应付款	28	71,061	33,922	81,401	43,8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65,852	75,370	6,106	63,028
其他流动负债		8,336	939	5,237	217
流动负债合计		602,315	596,430	347,960	404,2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146,279	177,605	83,300	72,166
应付债券	31	138,411	91,817	135,000	85,000
租赁负债	56	156,378	-	84,844	-
预计负债	32	137,262	132,780	95,287	92,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	17,422	17,022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595	16,339	6,757	8,4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9,347	435,563	405,188	257,672
负债合计		1,211,662	1,031,993	753,148	661,949
股东权益					
股本	34	183,021	183,021	183,021	183,021
资本公积	35	127,166	129,199	127,859	127,859
专项储备		16,062	13,831	8,863	7,373
其他综合收益	53	(31,645)	(32,397)	826	505
盈余公积	36	194,245	194,245	183,153	183,153
未分配利润	37	738,116	726,168	600,407	594,1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26,965	1,214,067	1,104,129	1,096,080
少数股东权益	38	199,152	195,109	-	-
股东权益合计		1,426,117	1,409,176	1,104,129	1,096,08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637,779	2,441,169	1,857,277	1,758,0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王宜林

董事兼总裁 侯启军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19 年	截至 2018 年	截至 2019 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营业收入	39	1,196,259	1,119,637	669,127	649,846
减: 营业成本	39	(944,943)	(878,099)	(514,313)	(487,107)
税金及附加	40	(112,419)	(105,292)	(86,261)	(82,807)
销售费用	41	(32,901)	(31,058)	(22,535)	(21,495)
管理费用	42	(28,605)	(31,801)	(18,984)	(20,657)
研发费用	43	(7,687)	(6,084)	(6,902)	(5,373)
财务费用	44	(14,028)	(9,916)	(10,120)	(8,272)
其中: 利息费用		15,197	11,301	10,336	8,601
利息收入		1,893	1,438	465	491
加: 其他收益	45	4,655	4,436	3,902	3,051
投资收益	46	5,233	3,939	18,501	24,20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07	3,824	2,210	2,406
信用减值损失	47	225	5	265	7
资产减值损失	48	(784)	(14)	18	(41)
资产处置收益	49	87	95	75	109
营业利润		<u>65,092</u>	<u>65,848</u>	<u>32,773</u>	<u>51,465</u>
加: 营业外收入	50(a)	1,524	879	1,265	655
减: 营业外支出	50(b)	(4,843)	(5,046)	(4,372)	(3,689)
利润总额		<u>61,773</u>	<u>61,681</u>	<u>29,666</u>	<u>48,431</u>
减: 所得税费用	51	(22,638)	(23,066)	(6,917)	(14,620)
净利润		<u>39,135</u>	<u>38,615</u>	<u>22,749</u>	<u>33,811</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135	38,615	22,749	33,81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20	27,439	22,749	33,811
少数股东损益		10,715	11,176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7	(2,285)	321	(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2	(3,178)	321	(3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	(100)	55	(29)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	(4)	266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7	(3,074)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5	893	-	-
综合收益总额		<u>42,142</u>	<u>36,330</u>	<u>23,070</u>	<u>33,779</u>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29,172	24,261	23,070	33,779
少数股东		12,970	12,069	-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52	0.155	0.150	0.124	0.185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52	0.155	0.150	0.124	0.1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王宜林

董事兼总裁 侯启军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19 年	截至 2018 年	截至 2019 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并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9,181	1,275,210	773,837	749,9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9	3,274	797	1,2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7	1,559	15,652	11,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497	1,280,043	790,286	762,8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6,835)	(865,188)	(495,966)	(511,3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177)	(54,721)	(46,305)	(39,7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232)	(189,858)	(146,018)	(111,7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8)	(22,409)	(12,924)	(13,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072)	(1,132,176)	(701,213)	(676,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a)	134,425	147,867	89,073	86,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	9,823	6,513	20,24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462	2,336	17,725	24,063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6	220	437	1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8	12,379	24,675	44,486
购建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715)	(101,097)	(86,099)	(67,3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16)	(10,796)	(13,256)	(21,8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631)	(111,893)	(99,355)	(89,228)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73)	(99,514)	(74,680)	(44,7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8	348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8	348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7,745	412,962	193,677	128,0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	-	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033	413,336	193,677	128,0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7,904)	(448,801)	(189,803)	(155,5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34)	(18,940)	(7,951)	(9,42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315)	(6,825)	-	-
子公司资本减少		(44)	(8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8)	-	(4,41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000)	(467,827)	(202,167)	(164,927)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54,491)	(8,490)	(36,88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	622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5(b)	4,686	(5,516)	5,903	4,43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954	123,700	13,109	44,43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c)	90,640	118,184	19,012	48,8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王宜林

董事兼总裁 侯启军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 公积	专项 储备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8,639	13,366	(27,433)	188,769	707,448	1,193,810	187,800	1,381,610
调整收购大连西太 (附注 6(2))	-	516	-	-	-	(1,464)	(948)	(2,383)	(3,331)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重报)	183,021	129,155	13,366	(27,433)	188,769	705,984	1,192,862	185,417	1,378,279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3,178)	-	27,439	24,261	12,069	36,330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2,727	-	-	-	2,727	137	2,864
本期使用	-	-	(693)	-	-	-	(693)	(38)	(731)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117)	(11,117)	(7,026)	(18,143)
其他权益变动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 交易	-	(3)	-	-	-	-	(3)	-	(3)
少数股东资本投入	-	44	-	-	-	-	44	452	496
处置子公司	-	-	-	-	-	-	-	(645)	(645)
其他	-	(1)	-	-	-	(166)	(167)	(36)	(203)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9,195</u>	<u>15,400</u>	<u>(30,611)</u>	<u>188,769</u>	<u>722,140</u>	<u>1,207,914</u>	<u>190,330</u>	<u>1,398,244</u>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8,683	13,831	(32,397)	194,245	727,187	1,214,570	196,373	1,410,943
调整收购大连西太 (附注 6(2))	-	516	-	-	-	(1,019)	(503)	(1,264)	(1,767)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重报)	183,021	129,199	13,831	(32,397)	194,245	726,168	1,214,067	195,109	1,409,176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752	-	28,420	29,172	12,970	42,142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2,905	-	-	-	2,905	142	3,047
本期使用	-	-	(674)	-	-	-	(674)	(38)	(712)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6,472)	(16,472)	(10,380)	(26,852)
其他权益变动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 交易	-	(1,990)	-	-	-	-	(1,990)	987	(1,003)
少数股东资本投入	-	-	-	-	-	-	-	307	307
处置子公司	-	-	-	-	-	-	-	70	70
其他	-	(43)	-	-	-	-	(43)	(15)	(58)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7,166</u>	<u>16,062</u>	<u>(31,645)</u>	<u>194,245</u>	<u>738,116</u>	<u>1,226,965</u>	<u>199,152</u>	<u>1,426,11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王宜林

董事兼总裁 侯启军

财务总监 柴守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7,881	7,503	352	177,677	572,252	1,068,686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32)	-	33,811	33,779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1,768	-	-	-	1,768
本期使用	-	-	(501)	-	-	-	(501)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117)	(11,117)
其他权益变动	-	(9)	-	-	-	(3)	(12)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7,872</u>	<u>8,770</u>	<u>320</u>	<u>177,677</u>	<u>594,943</u>	<u>1,092,603</u>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127,859	7,373	505	183,153	594,169	1,096,080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321	-	22,749	23,070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本期提取	-	-	1,921	-	-	-	1,921
本期使用	-	-	(431)	-	-	-	(431)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6,472)	(16,472)
其他权益变动	-	-	-	-	-	(39)	(39)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83,021</u>	<u>127,859</u>	<u>8,863</u>	<u>826</u>	<u>183,153</u>	<u>600,407</u>	<u>1,104,12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王宜林

董事兼总裁 侯启军

财务总监 柴守平

1 公司简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国经贸企改[1999]1024号),将核心业务及与这些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组,并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于1999年11月5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19日,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为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为“本集团”。

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i)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ii)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iii)炼油产品的销售及贸易业务;及(iv)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本集团主要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6(1)。

2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集团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了财政部2017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了财政部2018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参见附注4(24))。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要求。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原油、天然气等资产的勘探或购买起, 经过开采、运输、加工等过程, 至实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绝大多数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4) 计量属性

除特别说明采用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现值等计量属性之外, 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5)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进行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 在初始确认时,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按照附注 4 (22)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在此情形下, 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 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 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 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 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 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i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 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d)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e)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之和。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f)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及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 (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较低的金融工具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ii)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i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iv)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v)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vi)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 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g)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估计公允价值时, 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 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8) 存货

存货包括原油及其他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 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主要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油及其他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 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a) 子公司

对子公司投资, 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 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主要子公司见附注 6(1)。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享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 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 本集团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股东权益。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 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该损失, 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4(16))。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 国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余额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并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 至 40 年	5	2.4 至 11.9
机器设备	4 至 30 年	3 至 5	3.2 至 24.3
运输工具	4 至 14 年	5	6.8 至 23.8
其他	5 至 12 年	5	7.9 至 19.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4(16))。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油气资产

油气资产是指持有的矿区权益和通过油气勘探与油气开发活动形成的油气井及相关设施。

为取得矿区权益而发生的成本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矿区权益取得后发生的探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使用费和租金等维持矿区权益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自然资源部依据有关部门批准的储量报告向申请人颁发采矿许可证。

未证实矿区权益不计提折耗, 除此之外的油气资产以油田为单位按产量法进行摊销。产量法折耗率在采矿许可证的现有期限内、根据油气储量在现有设施中的预计可生产量决定。

除未证实矿区权益外的油气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未证实矿区权益的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附注 4(16))。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油气勘探支出包括钻井勘探支出和非钻井勘探支出, 钻井勘探支出的资本化采用成果法。油气勘探支出中的钻井勘探支出在完井后, 确定该井发现了证实储量的, 将钻探该井的支出结转为井及相关设施成本。确定该井未发现证实储量的, 将钻探该井的支出扣除净残值后计入当期损益。确定部分井段发现了证实储量的, 将发现证实储量的有效井段的钻井勘探支出结转为井及相关设施成本, 无效井段钻井勘探累计支出转入当期损益。未能确定该探井是否发现证实储量的, 在完井后一年内将钻探该井的支出暂时予以资本化。在完井一年时仍未能确定该探井是否发现证实储量的, 如果该井已发现足够数量的储量, 但要确定其是否属于证实储量, 还需要实施进一步的勘探活动, 并且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已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 则将钻探该井的资本化支出继续暂时资本化, 否则计入当期损益。钻井勘探支出已费用化的探井又发现了证实储量的, 已费用化的钻井勘探支出不作调整, 重新钻探和完井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非钻井勘探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油气开发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应当根据其用途分别予以资本化, 作为油气开发形成的井及相关设施的成本。证实储量是指自给定日期至合同约定权利到期日(除非有证据合理保证该权利能够得到延期), 通过地球科学和工程数据的分析, 采用确定性评估或概率性评估, 以现有经济、作业和政府管制条件, 可以合理确定已知油气藏经济可采的原油、天然气的估计量。

(13) 无形资产和商誉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以成本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 30-50 年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专利权及其他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 并根据各项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4(16))。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 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附注 4(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14) 研究与开发

研究支出作为一项费用确认入账;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除未证实矿区权益外的油气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待摊费用及使用权资产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对于未证实矿区权益, 每年进行一次减值测试。单个矿区取得成本较大的, 以单个矿区为基础进行减值测试, 并确定未证实矿区权益减值金额。单个矿区取得成本较小且与其他相邻矿区具有相同或类似地质构造特征或储层条件的, 按照若干具有相同或类似地质构造特征或储层条件的相邻矿区所组成的矿区组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购建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8)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 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对其海外员工也有类似的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 本集团还参与了由中国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 向该等计划注入的资金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离职后福利外, 本集团目前没有为员工支付离职后福利的重大额外义务。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并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20)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当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值, 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这部分价值作为油气资产成本的一部分进行折耗。在油气资产的使用寿命内, 油气资产弃置义务采用实际利率法确定各期间应承担的利息费用。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1)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2)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日常活动中形成的, 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 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附注 4(7)(f))。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属于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2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的预计摊销期为一年或更短期间, 则本集团将其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 (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 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4)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 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 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 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 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 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 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 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 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 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 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 4(22)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 4(16)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 发生下列情形的,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 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 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无重大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 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 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 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 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 确认为负债。

(26)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 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时, 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实质性权力(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力)。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本集团开始将其予以合并;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 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 本集团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同时披露从中国大陆以外其他地区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位于中国大陆以外其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总额。

(29)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 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 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 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主要风险:

(a) 对原油和天然气储量的估计

原油和天然气储量对本集团投资决策至关重要, 同时也是测试减值准备的重要因素。证实原油和天然气储量的变化, 尤其是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变化, 将影响计入利润表的与油气生产活动相关资产的产量法折旧、折耗和摊销。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减少将增加折旧、折耗和摊销金额。证实储量的估计需根据情况变化作出向上或向下调整, 比如开发和生产活动的新情况或者经济因素的变化, 包括产品价格、合同期限、技术进步或开发方案等。

(b) 固定资产和油气资产的减值估计

由于事件的发生或环境的变化使资产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回收时, 需对固定资产和油气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定资产是否减值及减值金额的大小包含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 比如未来原油价格、炼油产品和化工产品的价格、生产成本、产品结构及产量、油气储量等。减值准备的测试和计算是考虑目前的经济形势, 基于与本集团的经营计划一致的假设而做出的。某些假设没有变化或发生对其有利的变化, 可能会使本集团免于对这些资产计提减值, 对某些假设不利的变化则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计提减值。例如, 当预计未来现金流时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价格与未来实际价格不一致或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产量与未来实际产量不一致时, 将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多计提或少计提减值。

(c) 对资产弃置义务的估计

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的确认是针对油气资产未来的弃置支出, 其金额等于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对预计未来支出的估计是基于当地现有条件和相关要求做出的, 包括法律要求、技术和价格水平等。除了这些因素外, 对油气资产经济寿命和折现率的估计也会影响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上述任何估计的变化将在油气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内影响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d)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包括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要求在东西部地区分公司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时, 东部地区分公司亏损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部分资产将留待未来东部地区分公司产生利润时用以抵扣应交所得税额。如果未来政策调整, 将可能导致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所得税费用。

(31)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19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修订)》 (“新租赁准则”)
- 《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会 [2019] 6 号)
- 《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修订)》 (“准则 7 号 (2019)”)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修订)》 (“准则 12 号 (2019)”)

(b) 变更的主要影响

(i) 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简称“原租赁准则”)。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 本集团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 本集团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集团, 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 本集团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本集团对所有租赁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 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本集团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 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集团在应用上述方法时同时采用了如下简化处理:

- 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 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 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 根据首次执行日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合同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 不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 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 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 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新租赁准则下,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 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 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 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 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 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本集团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新租赁准则下, 本集团根据新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将合同对价在每个租赁组成部分和非租赁组成部分之间进行分摊。

•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集团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1,817.82 亿元, 确认租赁负债人民币 1,631.96 亿元。

(ii) 财务报表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相关列报调整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续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5,830	(75,830)	-
应收款项融资	-	16,308	16,308
应收账款	-	59,522	59,52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4,798	(254,798)	-
应付票据	-	8,127	8,127
应付账款	-	246,671	246,671
合计		-	

注释: 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完成对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大连西太”) 的收购, 并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对比较财务信息进行了相应调整 (附注 6(2))。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334	(18,334)	-
应收款项融资	-	8,160	8,160
应收账款	-	10,174	10,17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1,473	(121,473)	-
应付票据	-	6,428	6,428
应付账款	-	115,045	115,045
合计		-	

(iii) 准则 7 号 (2019)

准则 7 号 (2019) 细化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的适用范围, 明确了换入资产的确认时点和换出资产的终止确认时点并规定了两个时点不一致时的会计处理方法, 修订了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同时换入或换出多项资产时的计量原则, 此外新增了对非货币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的披露要求。

准则 7 号 (2019) 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再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v) 准则 12 号 (2019)

准则 12 号 (2019) 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 明确了该准则的适用范围, 并规定债务重组中涉及的金融工具的确认、计量和列报适用金融工具相关准则的规定。对于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准则 12 号 (2019) 修改了债权人受让非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计量原则, 并对于债务人在债务重组中产生的利得和损失不再区分资产转让损益和债务重组损益两项损益进行列报。对于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准则 12 号 (2019) 修改了债权人初始确认享有股份的计量原则, 并对于债务人初始确认权益工具的计量原则增加了指引。

准则 12 号 (2019) 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 不再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税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及方法
增值税	6%、9%或 10%或 11%、13%或 16%或 17%	按应纳税增值额计算。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算
资源税	6%	按原油及天然气销售额计算
消费税	从量计征	按应税产品的销售数量计算缴纳。无铅汽油、石脑油、溶剂油和润滑油按每升 1.52 元, 柴油和燃料油按每升 1.2 元计算应纳税额
企业所得税	15%或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石油特别收益金	20%至 40%	按销售国产原油价格超过一定水平所获得的超额收入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或 7%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额和消费税额计算

2017 年 4 月 28 日,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 号), 为继续推进营改增, 简化增值税税率结构, 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 增值税税率由四档减至 17%、11%和 6%三档, 取消 13%这一档税率; 天然气增值税税率从 13%降至 11%。

2018 年 4 月 4 日,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为完善增值税制度, 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 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2019 年 3 月 20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公告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 2011-2020 年期间进口天然气及 2010 年底前“中亚气”项目进口天然气按比例返还进口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关税[2011]39 号), 在经国家准许的进口天然气项目进口天然气价格高于国家天然气销售定价的情况下, 本集团进口天然气(包括液化天然气)的进口环节增值税将按该项目进口天然气价格和国家天然气销售定价的倒挂比例予以返还。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设在西部地区的部分分公司及子公司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高石油特别收益金起征点的通知》(财税[2014]115 号), 经国务院批准, 财政部决定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 将石油特别收益金起征点提高至 65 美元/桶, 仍实行五级超额累进从价定率计征。

2018 年 3 月 29 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对页岩气减征资源税的通知》(财税[2018]26 号), 为促进页岩气开发利用, 有效增加天然气供给, 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对页岩气资源税(按 6% 的规定税率)减征 30%。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主要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经营地/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中国	47,500	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孙龙德	66,720	100.00	100.00	是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i)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	16,100	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生产和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王仲才	23,778	50.00	57.14	是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设立	香港	港币 75.92 亿元	从事投资活动, 其主要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主要业务活动是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勘探、生产和销售; 在中国境内从事天然气的销售和输送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25,590	100.00	100.00	是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中国	31,314	从事投资活动, 其主要子公司及合营企业的主要业务活动是在中国境外从事原油、天然气、油砂和煤层气的勘探、开发和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王仲才	31,314	100.00	100.00	是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设立	中国	18,096	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和炼化产品的贸易、仓储, 炼化、储运设施、加油站、运输工具的投资及相关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田景惠	18,953	100.00	100.00	是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中国	80,000	管道运输, 项目投资, 货物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技术推广服务, 专业承包, 施工总承包	有限责任公司	凌霄	109,216	72.26	72.26	是

(i) 本公司合并该企业的财务报表, 因为本公司拥有对该企业的权力, 通过参与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该企业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自年初至合并日			2018 年	
					收入	净利润	净现金流出	收入	净利润
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6.039%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同受中国石油集团的最终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2019 年 5 月 3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10,763	1	(53)	37,385	1,563

大连西太成立于 1990 年 12 月, 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石油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

由于本公司与大连西太同受中国石油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具有非暂时性, 因此本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及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即视同大连西太在历史期间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对 2019 年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本集团于以前期间已披露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因合并大连西太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而重新编制, 摘要如下: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已于以前年 度披露)	大连西太	合并调整	本集团 (重报)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流动资产	433,128	5,126	(13)	438,241
非流动资产	1,999,430	3,498	-	2,002,928
资产总计	2,432,558	8,624	(13)	2,441,169
流动负债	586,386	10,057	(13)	596,430
非流动负债	435,229	334	-	435,563
负债总计	1,021,615	10,391	(13)	1,031,9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14,570	(1,767)	1,264	1,214,067
少数股东权益	196,373	-	(1,264)	195,109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 利润表:				
营业收入	1,108,822	17,375	(6,560)	1,119,637
营业成本	(870,788)	(13,871)	6,560	(878,099)
营业利润	64,574	1,274	-	65,848
净利润	37,340	1,275	-	38,6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86	1,275	(922)	27,439
少数股东损益	10,254	-	922	11,176
每股基本及摊薄净利润(人民币 元)	0.148			0.150

(3)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折算汇率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哈萨克斯坦石油公司	1 美元=6.8747 人民币	1 美元=6.8632 人民币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1 港元=0.8797 人民币	1 港元=0.8762 人民币
Singapore Petroleum Company Limited	1 美元=6.8747 人民币	1 美元=6.8632 人民币

除未分配利润外的其他股东权益项目、收入、费用及现金流量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7 货币资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8	47
银行存款	111,108	94,195
其他货币资金	1,709	1,247
	<u>112,845</u>	<u>95,489</u>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外币名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7,348	6.8747	50,515
港币	6,396	0.8797	5,627
坚戈	13,896	0.0180	251
其他			1,719
			<u>58,112</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外币名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6,751	6.8632	46,333
港币	2,047	0.8762	1,794
坚戈	6,082	0.0179	109
其他			2,159
			<u>50,395</u>

本集团外币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货币资金中有账面价值为 26.73 亿元的保证金账户存款作为美元借款质押。

8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均于一年内到期。

9 应收账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77,573	63,575	14,434	13,587
减: 坏账准备	(3,835)	(4,053)	(3,155)	(3,413)
	<u>73,738</u>	<u>59,522</u>	<u>11,279</u>	<u>10,174</u>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3,042	94	(76)	58,535	92	(143)
一至二年	383	1	(18)	921	1	(84)
二至三年	720	1	(453)	712	1	(604)
三年以上	<u>3,428</u>	<u>4</u>	<u>(3,288)</u>	<u>3,407</u>	<u>6</u>	<u>(3,222)</u>
	<u>77,573</u>	<u>100</u>	<u>(3,835)</u>	<u>63,575</u>	<u>100</u>	<u>(4,053)</u>

	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1,002	76	(4)	9,835	72	(36)
一至二年	50	1	(2)	314	2	(13)
二至三年	544	4	(356)	635	5	(579)
三年以上	<u>2,838</u>	<u>19</u>	<u>(2,793)</u>	<u>2,803</u>	<u>21</u>	<u>(2,785)</u>
	<u>14,434</u>	<u>100</u>	<u>(3,155)</u>	<u>13,587</u>	<u>100</u>	<u>(3,413)</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违约损失率基于应收款项存续期间内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 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本集团根据不同的经营分部及地理位置计算违约损失率。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原值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按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 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合计
			违约损失率	坏账准备	
未逾期	66,619	3	0.02%	11	14
逾期一年以内	6,738	26	0.54%	36	62
逾期一年至两年	153	8	7.12%	10	18
逾期两年至三年	694	340	30.33%	107	447
逾期三年以上	3,369	2,901	84.13%	393	3,294
	<u>77,573</u>	<u>3,278</u>		<u>557</u>	<u>3,835</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原值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按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 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合计
			违约损失率	坏账准备	
未逾期	55,957	50	0.14%	80	130
逾期一年以内	3,082	80	0.29%	9	89
逾期一年至两年	496	52	7.40%	33	85
逾期两年至三年	723	547	35.16%	62	609
逾期三年以上	3,317	2,830	63.73%	310	3,140
	<u>63,575</u>	<u>3,559</u>		<u>494</u>	<u>4,053</u>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326.35 亿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2%,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0.07 亿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338.32 亿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3%,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0.07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未发生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核销。

10 预付款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30,557	18,252
减: 坏账准备	(698)	(698)
	<u>29,859</u>	<u>17,554</u>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预付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预付款项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 169.69 亿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56%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预付款项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 84.82 亿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46%)。

11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287	175	8	8
应收股利	375	774	2,204	2,589
其他 (a)	24,729	16,466	15,208	11,719
合计	<u>25,391</u>	<u>17,415</u>	<u>17,420</u>	<u>14,316</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1,799	80	(64)	13,659	71	(46)
一至二年	1,171	4	(13)	1,459	8	(13)
二至三年	914	3	(74)	669	3	(221)
三年以上	3,546	13	(2,550)	3,420	18	(2,461)
	<u>27,430</u>	<u>100</u>	<u>(2,701)</u>	<u>19,207</u>	<u>100</u>	<u>(2,741)</u>

	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4,232	89	(26)	10,757	86	(27)
一至二年	529	3	(10)	511	4	(10)
二至三年	134	1	(74)	135	1	(74)
三年以上	1,037	7	(614)	1,055	9	(628)
	<u>15,932</u>	<u>100</u>	<u>(724)</u>	<u>12,458</u>	<u>100</u>	<u>(739)</u>

账龄自其他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129.17 亿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7%,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5.09 亿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为 94.14 亿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9%,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5.39 亿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未发生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核销。

12 存货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原油及其他原材料	68,676	58,188
在产品	13,013	14,241
产成品	96,258	110,103
周转材料	108	53
	178,055	182,585
减: 存货跌价准备	(2,691)	(5,008)
账面价值	175,364	177,577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9	139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25	114
其他项目	545	507
	949	760

由于以上股权投资是本集团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a)	89,633	6,160	(1,636)	94,157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b)	(201)	-	4	(197)
	89,432	6,160	(1,632)	93,960

	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子公司(c)	351,473	4,331	(189)	355,615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37,575	3,033	(852)	39,756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30)	-	-	(230)
	388,818	7,364	(1,041)	395,141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以上投资不存在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企业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 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	核算 方法	对本集团活 动是否具有 战略性
				直接	间接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英国	炼油生产	1,000 美元	-	49.90	49.90	权益法	否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存款、贷款、结算、拆借、票据承兑贴现、担保等银行业务	8,331	32.00	-	32.00	权益法	否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金保险; 以及上述保险的再保险以及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5,000	49.00	-	49.00	权益法	否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油品进出口贸易、运输、销售及仓储	1,000	-	50.00	50.00	权益法	否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荷兰	从事投资活动, 其主要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是在哈萨克斯坦从事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采及销售	18,000 欧元	-	50.00	50.00	权益法	否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中国	施工总承包、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推广和技术咨询	5,000	-	50.00	50.00	权益法	否

本集团对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列示如下:

	投资 成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 (损失) / 收益	其他综合 收益	宣告 分派的 现金 股利	其他	2019 年 6 月 30 日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3,705	3,364	(54)	5	-	-	3,315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油财务公司”)	9,917	21,137	1,182	266	(441)	-	22,144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	2,450	3,056	79	-	(31)	-	3,104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 公司	740	1,351	8	-	-	(81)	1,278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176	4,407	771	13	-	-	5,191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 有限公司	14,527	17,774	1,176	210	-	-	19,160

联营企业

本集团的主要联营企业的简明资产负债表及调节至投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持股比例(%)	49.90	49.90	32.00	32.00	49.00	49.00
流动资产	1,782	1,373	198,634	173,948	14,287	10,493
非流动资产	15,353	14,795	266,167	285,805	119	2,928
流动负债	9,218	7,997	379,466	378,472	8,065	7,184
非流动负债	1,274	1,430	17,225	16,317	7	-
净资产	6,643	6,741	68,110	64,964	6,334	6,237
集团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3,315	3,364	21,795	20,788	3,104	3,056
商誉	-	-	349	349	-	-
对联营公司投资账面价值	3,315	3,364	22,144	21,137	3,104	3,056

简明综合收益及本集团收到的股利列示如下: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1,923	1,915	8,771	8,488	268	294
净(亏损)/利润	(109)	3	3,695	4,136	162	158
其他综合收益	10	82	831	(8)	-	(2)
综合收益总额	(99)	85	4,526	4,128	162	156
本集团应占综合收益总额	(49)	42	1,448	1,321	79	76
本集团收到的股利	-	-	441	453	31	31

合营企业

本集团的主要合营企业的简明资产负债表及调节至投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这些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投资时按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

	中国船舶燃料 有限责任公司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 管道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非流动资产	1,705	1,893	11,360	11,642	37,809	34,584
流动资产	8,321	7,313	2,324	780	3,161	3,330
其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52	1,368	654	265	83	81
非流动负债	146	152	1,579	2,740	2,349	2,100
流动负债	7,064	6,091	1,723	868	302	267
净资产	2,816	2,963	10,382	8,814	38,319	35,54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556	2,702	10,382	8,814	38,319	35,547
本集团享有的净资产的份额	1,278	1,351	5,191	4,407	19,160	17,774
抵销与本集团之间的往来款项	-	-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278	1,351	5,191	4,407	19,160	17,774

简明综合收益及本集团收到的股利列示如下:

	中国船舶燃料 有限责任公司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 管道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20,327	19,803	7,617	7,771	6	4
财务费用	(40)	(20)	(74)	(39)	8	(2)
其中: 利息收入	15	10	1	2	26	30
利息支出	57	33	74	70	28	23
所得税费用	(5)	(14)	(492)	(537)	-	-
净利润 / (损失)	15	77	1,542	1,632	2,352	(306)
其他综合收益	-	10	26	210	420	286
综合收益总额	15	87	1,568	1,842	2,772	(20)
应占综合收益总额的份额	8	44	784	921	1,386	(10)
抵销未实现利润	-	-	-	-	-	-
本集团应占综合收益总额 的份额	8	44	784	921	1,386	(10)
本集团收到的股利	-	-	-	-	-	-

(b)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中油首汽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60)	(60)
中油北汽石油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49)	(49)
其他	(88)	(92)
	<u>(197)</u>	<u>(201)</u>

(c) 子公司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列示如下:

	投资成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66,720	66,720	-	-	66,720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23,778	23,778	-	-	23,778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25,590	25,590	-	-	25,590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1,314	31,314	-	-	31,314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18,953	18,953	-	-	18,953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109,216	109,216	-	-	109,216
其他		75,902	4,331	(189)	80,044
合计		<u>351,473</u>	<u>4,331</u>	<u>(189)</u>	<u>355,615</u>

本公司拥有少数股东权益的主要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简明资产负债表列示如下: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50.00	50.00	72.26	72.26
流动资产	20,706	21,463	4,835	4,604
非流动资产	175,836	166,153	218,014	224,163
流动负债	19,077	14,525	7,660	7,531
非流动负债	24,969	25,963	7,662	6,095
净资产	<u>152,496</u>	<u>147,128</u>	<u>207,527</u>	<u>215,141</u>

简明综合收益列示如下: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24,115	21,641	21,177	21,242
净利润	6,723	5,979	9,611	10,578
综合收益总额	6,811	6,522	9,611	10,5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利润	3,853	3,480	2,666	2,934
分配予少数股东的股利	1,504	1,007	4,852	3,127

简明现金流量表列示如下: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	10,996	7,103	14,122	14,515

15 固定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37,038	4,607	(1,858)	239,787
机器设备	1,102,422	15,656	(1,546)	1,116,532
运输工具	27,911	464	(461)	27,914
其他	34,812	1,318	(70)	36,060
合计	1,402,183	22,045	(3,935)	1,420,293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96,023)	(5,271)	796	(100,498)
机器设备	(524,804)	(24,096)	946	(547,954)
运输工具	(20,175)	(718)	420	(20,473)
其他	(14,789)	(800)	60	(15,529)
合计	(655,791)	(30,885)	2,222	(684,454)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1,015			139,289
机器设备	577,618			568,578
运输工具	7,736			7,441
其他	20,023			20,531
合计	746,392			735,839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4,746)	-	8	(4,738)
机器设备	(45,315)	-	105	(45,210)
运输工具	(102)	-	7	(95)
其他	(6,923)	(285)	-	(7,208)
合计	(57,086)	(285)	120	(57,251)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6,269			134,551
机器设备	532,303			523,368
运输工具	7,634			7,346
其他	13,100			13,323
合计	689,306			678,588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固定资产计提影响损益的折旧金额为 306.78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302.15 亿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 195.98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19.63 亿元)。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16.02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2.83 亿元), 主要为机器设备。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没有重大已作抵押的固定资产。

16 油气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证实矿区权益	44,541	618	-	45,159
未证实矿区权益	29,118	1,088	(3)	30,203
井及相关设施	2,039,929	51,993	(335)	2,091,587
合计	<u>2,113,588</u>	<u>53,699</u>	<u>(338)</u>	<u>2,166,949</u>
累计折耗				
证实矿区权益	(12,515)	(1,416)	-	(13,931)
井及相关设施	(1,242,837)	(68,034)	249	(1,310,622)
合计	<u>(1,255,352)</u>	<u>(69,450)</u>	<u>249</u>	<u>(1,324,553)</u>
账面净值				
证实矿区权益	32,026			31,228
未证实矿区权益	29,118			30,203
井及相关设施	797,092			780,965
合计	<u>858,236</u>			<u>842,396</u>
减值准备				
证实矿区权益	(1,342)	(35)	-	(1,377)
未证实矿区权益	(15,088)	(505)	-	(15,593)
井及相关设施	(41,331)	(276)	8	(41,599)
合计	<u>(57,761)</u>	<u>(816)</u>	<u>8</u>	<u>(58,569)</u>
账面价值				
证实矿区权益	30,684			29,851
未证实矿区权益	14,030			14,610
井及相关设施	755,761			739,366
合计	<u>800,475</u>			<u>783,827</u>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油气资产计提影响损益的折耗金额为 685.67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797.60 亿元)。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油气资产原值中与资产弃置义务相关的部分为 1,035.56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016.74 亿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对该部分计提的折耗为 25.20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39.40 亿元)。

17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及油气 资产	其他 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	其中:		资金 来源
								借款 费用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借 款费用 资本化 金额	
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	65,430	6,960	798	-	-	7,758	12%	723	67	自筹及 贷款
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工程(北段)	12,732	6,608	952	-	-	7,560	59%	3	-	自筹
深圳 LNG 应急调峰站项目	5,044	1,098	106	-	-	1,204	24%	63	18	自筹及 贷款
其他		211,226	80,683	(68,000)	(5,986)	217,923		4,916	530	
		225,892	82,539	(68,000)	(5,986)	234,445		5,705	615	
减: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269)	(13)	-	-	(6,282)				
		219,623				228,163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6.15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7.26 亿元), 用于确定资本化金额的平均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4.28%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4.28%)。

18 无形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土地使用权	77,133	2,657	(360)	79,430
专利权	4,521	10	-	4,531
其他(i)	36,425	677	(96)	37,006
合计	<u>118,079</u>	<u>3,344</u>	<u>(456)</u>	<u>120,967</u>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7,794)	(1,207)	28	(18,973)
专利权	(3,640)	(71)	-	(3,711)
其他	(18,638)	(1,051)	90	(19,599)
合计	<u>(40,072)</u>	<u>(2,329)</u>	<u>118</u>	<u>(42,283)</u>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59,339			60,457
专利权	881			820
其他	17,787			17,407
合计	<u>78,007</u>			<u>78,684</u>
减值准备合计	<u>(735)</u>	-	-	<u>(735)</u>
账面价值合计	<u>77,272</u>			<u>77,949</u>

(i) 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非专利技术及商标使用权等。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形资产影响损益的摊销金额为 23.00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2.25 亿元)。

19 商誉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37,994	37,994
英力士炼油有限公司	4,649	4,642
Singapore Petroleum Company	3,027	3,022
其他	371	362
合计	<u>46,041</u>	<u>46,020</u>
减值准备合计	<u>(3,747)</u>	<u>(3,747)</u>
账面价值合计	<u>42,294</u>	<u>42,273</u>

商誉主要与 2009 年、2011 年及 2015 年分别收购 Singapore Petroleum Company、英力士炼油有限公司 (Petroineos Trading Limited) 及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有关。

20 长期待摊费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至使用 权资产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预付经营租赁款(i)	19,382	(19,382)	-	-	-
催化剂	4,228	-	548	(702)	4,074
其他	4,919	-	782	(621)	5,080
合计	<u>28,529</u>	<u>(19,382)</u>	<u>1,330</u>	<u>(1,323)</u>	<u>9,154</u>

(i) 预付经营租赁款主要是预付的土地使用权租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长期待摊费用影响损益的摊销金额为 11.32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3.82 亿元)。

21 资产减值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及其他	2019 年 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7,492	67	(292)	(33)	7,234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53	67	(284)	(1)	3,83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41	-	(8)	(32)	2,701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698	-	-	-	698
存货跌价准备	5,008	846	(62)	(3,101)	2,69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	-	-	(4)	19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7,086	-	-	165	57,251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57,761	-	-	808	58,56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269	-	-	13	6,28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35	-	-	-	735
商誉减值准备	3,747	-	-	-	3,747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58	-	-	-	258
合计	<u>138,557</u>	<u>913</u>	<u>(354)</u>	<u>(2,152)</u>	<u>136,964</u>

22 短期借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民币	8	-
质押-美元	2,207	2,135
质押-人民币	10	10
信用-人民币	49,757	40,620
信用-美元	43,780	20,879
信用-日元	3,260	3,055
信用-其他外币	2,751	3,081
	<u>101,773</u>	<u>69,780</u>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述美元质押借款以账面价值为 26.73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5.63 亿元) 的保证金账户存款作为质押。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3.16%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97%)。

23 应付票据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付票据主要为商业承兑汇票, 且均于一年内到期。

24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80,091	86	211,344	86
一至二年	14,265	7	15,639	6
二至三年	5,256	2	7,647	3
三年以上	10,833	5	12,041	5
	<u>210,445</u>	<u>100</u>	<u>246,671</u>	<u>100</u>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303.54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53.27 亿元), 主要为与供应商尚未结清的往来款。

25 合同负债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合同负债主要为收到的天然气、原油及成品油销售款项等, 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 35.98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6.35 亿元)。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9,848	55,086	(50,211)	14,72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7	11,175	(11,256)	256
辞退福利	4	16	(16)	4
	<u>10,189</u>	<u>66,277</u>	<u>(61,483)</u>	<u>14,983</u>

(2) 短期薪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工资、薪金及津贴	4,358	41,464	(37,187)	8,635
职工福利费	-	2,927	(2,925)	2
社会保险费	696	4,852	(4,651)	89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655	4,265	(4,056)	864
工伤保险费	33	364	(372)	25
生育保险费	8	223	(223)	8
住房公积金	28	4,316	(4,306)	3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12	1,506	(1,121)	5,097
其他短期薪酬	54	21	(21)	54
	<u>9,848</u>	<u>55,086</u>	<u>(50,211)</u>	<u>14,723</u>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96	7,434	(7,511)	219
失业保险费	18	223	(224)	17
企业年金缴费	23	3,518	(3,521)	20
	<u>337</u>	<u>11,175</u>	<u>(11,256)</u>	<u>256</u>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7 应交税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7,191	16,168
应交企业所得税	12,822	5,728
应交消费税	14,278	45,033
其他	11,141	16,359
	45,432	83,288

28 其他应付款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应付财产险、应付合资合作结算款等,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14.64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10.69 亿元)。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保证-人民币	32	63
保证-美元	9,999	1,181
保证-其他外币	18	21
质押-人民币	74	38
信用-人民币	8,074	68,757
信用-美元	29,750	1,338
信用-其他外币	3,599	665
	51,546	72,06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685	3,3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1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460	-
	65,852	75,370

上述保证借款主要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保证。

30 长期借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民币	106	85
保证-美元	12,707	19,571
保证-其他外币	22	29
质押-人民币	261	315
抵押-人民币	6	-
信用-人民币	121,466	169,162
信用-美元	58,860	57,419
信用-其他外币	4,397	3,087
	197,825	249,668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 29)	(51,546)	(72,063)
	146,279	177,605

上述保证借款主要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保证。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至二年	49,932	64,689
二至五年	78,500	85,010
五年以上	17,847	27,906
	146,279	177,605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0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18%)。

长期借款的公允价值 1,956.00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464.37 亿元), 该公允价值根据折现后的现金流量计算, 折现率按本集团可取得的金融工具 (条款及特点与上述借款大致相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市场利率确定。

31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年利率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年期产品	2012 年 11 月 22 日	10 年	4.90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五年期产品	2012 年 11 月 22 日	15 年	5.04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年期产品	2013 年 3 月 15 日	10 年	4.88	4,000	-	-	4,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15 年 10 月 9 日	5 年	3.85	20,000	-	-	20,000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优先票据 - 五年期产品	2015 年 5 月 13 日	5 年	2.88	3,409	4	-	3,413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优先票据 - 十年期产品	2015 年 5 月 13 日	10 年	3.75	3,407	4	-	3,41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五年期产品	2016 年 1 月 19 日	5 年	3.03	8,800	-	-	8,8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 十年期产品	2016 年 1 月 19 日	10 年	3.50	4,700	-	-	4,7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 五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3 日	5 年	3.15	12,700	-	-	12,7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 十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3 日	10 年	3.70	2,300	-	-	2,3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 五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24 日	5 年	3.08	9,500	-	-	9,5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 十年期产品	2016 年 3 月 24 日	10 年	3.60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6 年 5 月 11 日	5 年	3.45	15,000	-	-	15,000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可转换债券(i)	2016 年 7 月 25 日	3 年	1.63	3,308	26	(62)	3,27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17 年 8 月 18 日	3 年	4.30	2,000	-	-	2,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1 月 24 日	5 年	3.45	-	10,000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1 月 24 日	5 年	3.45	-	10,000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2 月 22 日	5 年	3.66	-	10,000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2 月 22 日	5 年	3.66	-	10,000	-	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五年期产品	2019 年 4 月 23 日	5 年	3.66	-	10,000	-	10,000
				95,124	50,034	(62)	145,096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29)				(3,307)			(6,685)
				91,817			138,411

(i)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可转换债券期限为 3 年, 债券持有人有权于 2016 年 9 月 4 日或之后起, 直至到期日前第 10 日止随时行使债券的换股权。

上述债券均以面值发行, 无溢价或折价。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述债券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保证的金额为 80.00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0.00 亿元)。

上述债券的公允价值为 1,440.13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934.41 亿元), 该公允价值根据折现后的现金流量计算, 折现率按本集团可取得的金融工具 (条款及特点与上述应付债券大致相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市场利率确定。

32 预计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弃置义务	132,780	4,624	(142)	137,262

资产弃置义务与油气资产相关。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8,638	48,780	9,014	51,057
工资及福利	1,916	10,727	1,377	7,330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	26,257	251,044	26,027	250,121
其他	15,148	76,807	13,162	68,054
	<u>51,959</u>	<u>387,358</u>	<u>49,580</u>	<u>376,562</u>

可结转以后年度的亏损包括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要求在东西部地区分公司汇总交纳企业所得税时, 东部地区分公司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资产折旧折耗	26,530	97,297	27,943	101,576
其他	15,833	62,560	15,161	69,711
	<u>42,363</u>	<u>159,857</u>	<u>43,104</u>	<u>171,287</u>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18	23,4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22	17,022

34 股本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H 股	21,099	21,099
A 股	161,922	161,922
	<u>183,021</u>	<u>183,021</u>

1999 年, 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经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 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净资产折为本公司的国家股 16,000,0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未折入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经证监会的批准, 本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7 日完成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1,758,241.8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其中包括原由中国石油集团所持有的 175,824.2 万股国家股转为外资股的部分。

上述外资股包括 1,344,789.7 万股 H 股及 4,134.521 万份美国存托凭证 (每份美国存托凭证等于 100 股 H 股), H 股及美国存托凭证已分别于 2000 年 4 月 7 日及 2000 年 4 月 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1 日增发了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 319,680.2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同时中国石油集团将其所持有的 31,968.0 万股国家股转为外资股 (H 股) 出售。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400,000.0 万股普通股 (A 股), 并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A 股发行后, 中国石油集团在 2007 年 11 月 5 日前持有的国家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 A 股。

35 资本公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86,225	-	(1,990)	84,235
其他资本公积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40,955	-	-	40,955
其他	2,019	10	(53)	1,976
	<u>129,199</u>	<u>10</u>	<u>(2,043)</u>	<u>127,166</u>

36 盈余公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94,205	-	-	194,205
任意盈余公积金	40	-	-	40
	<u>194,245</u>	<u>-</u>	<u>-</u>	<u>194,245</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 或者增加股本。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 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提取)。

37 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期初未分配利润	726,168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20
减: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472)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8,116

根据 2019 年 6 月 13 日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决定派发 2019 年中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 0.07765 元, 按已发行股份 1,830.21 亿股计算, 拟派发现金股利 142.12 亿元。由于该股息是在财务状况表日后决定派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支付且在报告期末未确认为负债。

3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50.00	3,853	1,504	77,644
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27.74	2,666	4,852	57,568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	41.67	5,071	1,047	46,335
哈萨克斯坦石油公司	33.00	20	-	2,361
其他				15,244
				199,152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本集团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b)	1,171,738	921,161	1,092,675	850,363
其他业务(c)	24,521	23,782	26,962	27,736
合计	1,196,259	944,943	1,119,637	878,099
其中: 合同收入(a)	1,196,082		1,119,495	
其他收入	177		142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b)	651,111	495,918	630,586	467,344
其他业务(c)	18,016	18,395	19,260	19,763
合计	<u>669,127</u>	<u>514,313</u>	<u>649,846</u>	<u>487,107</u>

(a)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合同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228,732	-	271,770	-	-	500,502
天然气	56,118	-	122,078	147,451	-	325,647
炼油产品	-	359,368	606,176	-	-	965,544
化工产品	-	77,928	12,795	-	-	90,723
管输业务	-	-	-	34,671	-	34,671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0,790	-	-	10,790
其他	41,395	3,059	1,054	13,817	598	59,923
板块间抵销数	<u>(266,753)</u>	<u>(346,675)</u>	<u>(157,713)</u>	<u>(20,496)</u>	<u>(81)</u>	<u>(791,718)</u>
合计	<u>59,492</u>	<u>93,680</u>	<u>866,950</u>	<u>175,443</u>	<u>517</u>	<u>1,196,082</u>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8,496	88,754	427,978	175,443	517	711,188
其他	<u>40,996</u>	<u>4,926</u>	<u>438,972</u>	<u>-</u>	<u>-</u>	<u>484,894</u>
合计	<u>59,492</u>	<u>93,680</u>	<u>866,950</u>	<u>175,443</u>	<u>517</u>	<u>1,196,082</u>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同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210,944	-	189,881	-	-	400,825
天然气	51,492	-	99,376	120,622	-	271,490
炼油产品	-	344,734	615,321	-	-	960,055
化工产品	-	78,302	12,877	-	-	91,179
管输业务	-	-	-	34,362	-	34,362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1,562	-	-	11,562
其他	34,847	3,256	665	18,204	365	57,337
板块间抵销数	(242,277)	(325,492)	(123,809)	(15,686)	(51)	(707,315)
合计	<u>55,006</u>	<u>100,800</u>	<u>805,873</u>	<u>157,502</u>	<u>314</u>	<u>1,119,495</u>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8,914	95,240	450,425	157,502	314	722,395
其他	36,092	5,560	355,448	-	-	397,100
合计	<u>55,006</u>	<u>100,800</u>	<u>805,873</u>	<u>157,502</u>	<u>314</u>	<u>1,119,495</u>

(b)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本集团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勘探与生产	317,347	230,159	289,768	220,569
炼油与化工	437,296	320,650	423,036	290,409
销售	1,012,843	984,418	917,476	888,551
天然气与管道	193,715	175,406	169,697	152,418
总部及其他	67	47	13	19
板块间抵销数	(789,530)	(789,519)	(707,315)	(701,603)
合计	<u>1,171,738</u>	<u>921,161</u>	<u>1,092,675</u>	<u>850,363</u>
	本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勘探与生产	247,403	194,886	228,255	184,525
炼油与化工	365,942	270,352	365,599	247,533
销售	366,951	355,124	375,205	359,781
天然气与管道	167,568	172,318	142,522	147,981
总部及其他	67	47	11	19
板块间抵销数	(496,820)	(496,809)	(481,006)	(472,495)
合计	<u>651,111</u>	<u>495,918</u>	<u>630,586</u>	<u>467,344</u>

(c)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材料销售	3,602	3,306	3,024	2,859
其他	20,919	20,476	23,938	24,877
合计	<u>24,521</u>	<u>23,782</u>	<u>26,962</u>	<u>27,736</u>

	本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材料销售	2,928	2,674	2,201	1,777
其他	15,088	15,721	17,059	17,986
合计	<u>18,016</u>	<u>18,395</u>	<u>19,260</u>	<u>19,763</u>

40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消费税	81,137	73,957
资源税	12,088	11,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24	8,295
教育费附加	5,985	5,647
石油特别收益金	799	1,178
其他	4,286	5,058
	<u>112,419</u>	<u>105,292</u>

41 销售费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10,371	9,761
折旧、折耗及摊销	6,890	4,163
运输费	7,736	7,321
租赁包装及仓储保管费	1,499	3,895
其他	6,405	5,918
	<u>32,901</u>	<u>31,058</u>

42 管理费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13,708	12,044
折旧、折耗及摊销	3,383	2,783
修理费	4,133	5,757
租赁包装及仓储保管费	507	3,248
安全生产费用	3,024	2,823
技术服务费	195	346
其他税费	404	303
其他	3,251	4,497
	28,605	31,801

43 研发费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2,397	2,132
折旧、折耗及摊销	672	626
燃料及物料消耗	187	211
其他	4,431	3,115
合计	7,687	6,084

44 财务费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息支出	15,197	11,301
其中: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3,504	-
减: 利息收入	(1,893)	(1,438)
汇兑损失	5,197	8,051
减: 汇兑收益	(4,907)	(8,401)
其他	434	403
	14,028	9,916

45 其他收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进口天然气增值税返还	3,341	2,574
营改增增值税即征即退	890	1,474
其他	424	388
	<u>4,655</u>	<u>4,436</u>

46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息收入	9	13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4,707	3,824
处置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收益	235	6
处置子公司收益/(损失)	125	(8)
其他投资收益	157	104
	<u>5,233</u>	<u>3,939</u>

	本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息收入	5	7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	2,210	2,406
子公司宣布分派的股利	16,048	21,864
处置子公司收益/(损失)	3	(77)
其他投资收益	235	4
	<u>18,501</u>	<u>24,204</u>

47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应收账款	(217)	1
其他应收款	(8)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
合计	<u>(225)</u>	<u>(5)</u>

48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存货跌价损失	784	14
	<u>784</u>	<u>14</u>

49 资产处置收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及油气资产处置利得	76	37	76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7)	(1)	(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	73	6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利得/(损失)	12	(14)	12
	<u>87</u>	<u>95</u>	<u>87</u>

50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a)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83	305	483
其他	1,041	574	1,041
	<u>1,524</u>	<u>879</u>	<u>1,524</u>

(b)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24	105	24
捐赠支出	29	19	29
非常损失	24	15	24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1,768	2,515	1,768
其他	2,998	2,392	2,998
	<u>4,843</u>	<u>5,046</u>	<u>4,843</u>

51 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25,789	20,276
递延所得税	(3,151)	2,790
	<u>22,638</u>	<u>23,066</u>

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与按照适用于本集团的中国企业所得税税率所计算的税款并不相同, 差额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61,773	61,681
按 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443	15,420
以前年度税收清算调整	1,162	639
海外业务税率高于中国法定税率的税务影响	2,960	1,727
优惠税率的影响	(4,570)	(4,412)
非应纳税收入的税务影响	(1,719)	(1,310)
不得税前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务影响	8,434	9,506
未确认递延税项的暂时性差异及损失的税务影响	928	1,496
所得税费用	<u>22,638</u>	<u>23,066</u>

52 每股收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和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1,830.21 亿股计算。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3 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7	139	(1)	36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6	344	(7)	82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067)	2,093	(1,816)	(32,790)
其他	(43)	-	-	(43)
	<u>(32,397)</u>	<u>2,576</u>	<u>(1,824)</u>	<u>(31,645)</u>

54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本集团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的信息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1,196,259	1,119,637
减: 产成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变动	(13,669)	6,214
耗用的原材料	(782,434)	(732,276)
职工薪酬费用	(65,028)	(58,443)
折旧、折耗和摊销费用	(108,608)	(114,582)
信用减值损失	225	5
资产减值损失	(784)	(14)
租金费用	(1,522)	(8,507)
财务费用	(14,028)	(9,916)
其他费用	(145,319)	(136,270)
营业利润	<u>65,092</u>	<u>65,848</u>

55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净利润	39,135	38,615	22,749	33,811
加: 资产减值损失	784	14	(18)	41
信用减值损失	(225)	(5)	(265)	(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及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5,176	109,975	62,636	65,441
无形资产摊销	2,300	2,225	1,859	1,7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2	2,382	1,227	2,006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87)	(95)	(60)	(546)
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报废损失	1,768	2,515	1,731	63
干井费用	5,986	6,943	3,722	6,822
安全生产费	2,335	2,141	1,490	1,267
财务费用	13,304	9,863	9,871	8,093
投资收益	(5,233)	(3,939)	(18,501)	(24,204)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3,151)	2,790	(2,136)	5,299
存货的减少/(增加)	1,406	(15,961)	3,699	(11,7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4,244)	(40,011)	(572)	(8,2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5,961)	30,415	1,641	6,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4,425</u>	<u>147,867</u>	<u>89,073</u>	<u>86,062</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640	118,184	19,012	48,87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5,954)	(123,700)	(13,109)	(44,43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 / (减少) 额	<u>4,686</u>	<u>(5,516)</u>	<u>5,903</u>	<u>4,439</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12,845	95,489	21,212	15,309
减: 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u>(22,205)</u>	<u>(9,535)</u>	<u>(2,200)</u>	<u>(2,20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u>90,640</u>	<u>85,954</u>	<u>19,012</u>	<u>13,109</u>

56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使用权资产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土地	94,862	1,493	-	96,355
房屋建筑物	82,423	3,175	-	85,598
机器设备	1,872	341	-	2,213
其他	2,625	812	-	3,437
合计	181,782	5,821	-	187,603
累计折旧				
土地	-	(1,702)	-	(1,702)
房屋建筑物	-	(3,756)	-	(3,756)
机器设备	-	(223)	-	(223)
其他	-	(274)	-	(274)
合计	-	(5,955)	-	(5,955)
账面净值				
土地	94,862			94,653
房屋建筑物	82,423			81,842
机器设备	1,872			1,990
其他	2,625			3,163
合计	181,782			181,648
减值准备				
土地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	-
账面价值				
土地	94,862			94,653
房屋建筑物	82,423			81,842
机器设备	1,872			1,990
其他	2,625			3,163
合计	181,782			181,648

租赁负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长期租赁负债	163,838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 29)	(7,460)
合计	156,378

57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经营与石油相关的产品、服务与活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包括：勘探与生产板块、炼油与化工板块、销售板块及天然气与管道板块。公司管理层按照该划分评价板块经营业绩，并分配公司资源。各业务板块之间的销售主要按市场价格进行。此外，本集团根据具有相同风险的主体所在区域列示区域信息。

勘探与生产板块从事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

炼油与化工板块从事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销售板块从事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

天然气与管道板块从事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

总部及其他板块从事资金管理、融资、总部管理、研究开发及为本集团其他业务板块提供商务服务。

每个经营性板块的会计政策与附注 4 所述会计政策相同。

(1) 经营分部

(a)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板块收入	326,339	440,451	1,024,738	196,163	598	1,988,289
减: 板块间交易收入	(266,789)	(346,724)	(157,733)	(20,703)	(81)	(792,030)
对外交易收入	59,550	93,727	867,005	175,460	517	1,196,259
板块费用(i)	(206,725)	(195,267)	(671,433)	(39,829)	(8,646)	(1,121,900)
板块利润	55,329	6,486	2,719	17,932	(8,107)	74,359
不可分配费用						(9,267)
营业利润						65,092
板块资产	1,441,761	319,062	501,078	526,718	1,457,574	4,246,193
其他资产						30,671
板块间抵销(ii)						(1,639,085)
资产总额						2,637,779
板块负债	594,156	114,748	296,778	263,859	633,368	1,902,909
其他负债						62,854
板块间抵销(ii)						(754,101)
负债总额						1,211,662
折旧、折耗和摊销费用	(77,089)	(11,495)	(8,274)	(10,910)	(840)	(108,608)
资产减值损失	-	14	778	(8)	-	784
信用减值损失	42	(9)	(79)	(187)	8	(225)
资本性支出	69,383	5,806	3,408	5,083	274	83,954

(b)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板块收入	297,364	426,351	929,735	173,286	373	1,827,109
减: 板块间交易收入	(242,322)	(325,516)	(123,819)	(15,756)	(59)	(707,472)
对外交易收入	55,042	100,835	805,916	157,530	314	1,119,637
板块费用(i)	(213,280)	(197,899)	(594,093)	(34,500)	(8,126)	(1,047,898)
板块利润	32,639	26,066	4,891	15,951	(7,808)	71,739
不可分配费用						(5,891)
营业利润						65,848
板块资产	1,253,580	303,903	441,912	521,656	1,427,236	3,948,287
其他资产						26,280
板块间抵销(ii)						(1,556,645)
资产总额						2,417,922
板块负债	452,437	75,925	227,716	113,128	598,065	1,467,271
其他负债						55,030
板块间抵销(ii)						(502,625)
负债总额						1,019,676
折旧、折耗和摊销费用	(85,959)	(10,846)	(6,597)	(10,388)	(792)	(114,582)
资产减值损失	-	39	10	(35)	-	14
信用减值损失	(2)	(7)	4	-	-	(5)
资本性支出	58,361	4,261	3,308	8,221	498	74,649

(i) 板块费用包括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其他收益。

(ii) 板块间抵销主要是抵销板块间的往来和投资。

(2) 区域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中国大陆	711,359	722,527
其他	484,900	397,110
	1,196,259	1,119,637

非流动资产(i)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大陆	1,919,504	1,782,762
其他	208,865	192,807
	2,128,369	1,975,569

(i) 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除金融工具、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5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油集团是本公司控股母公司, 是中国政府直接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中国	王宜林	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油品销售、油气储运、石油贸易、工程技术服务和石油装备制造等

(b)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80.81	80.81	81.03	81.03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 6(1)。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PetroIneos Refining Limited	联营企业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Mangistau Investment B.V.	合营企业
中石油中亚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国石油渤海钻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集团东方地球物理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川庆钻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庆石油管理局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辽河石油勘探局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天然气运输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联合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4) 与重大关联方的交易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在 2008 年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的基础上, 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 协议有效期三年, 并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根据本协议,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相互提供有关产品和服务。中国石油集团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及服务包括工程技术服务、生产服务、物资供应、社会服务、生活服务及金融服务。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相互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按照以下原则定价: (1) 政府定价; 或 (2) 无政府规定价格, 则参照市场价格; 或 (3) 如 (1) 和 (2) 的情况均不适用, 则采用成本价或协议价格。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在原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 协议有效期 3 年, 并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新签订的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中已包含了原协议中的全部条款。

在 2000 年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基础上, 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 协议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 双方对租赁土地的面积及租金进行了重新调整, 本公司同意向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7.73 亿平方米的土地, 双方根据重新确认的土地租赁面积及土地市场情况对土地总租金进行了调整, 并同意将租赁土地的年租金 (不含税费) 调整为不超过 57.83 亿元。除租赁土地面积及租金外, 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其他条款不变。该确认函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在原房产租赁合同及房产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的基础上, 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重新签署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 该合同即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签署了新房产租赁合同, 该合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于新房产租赁合同生效之日终止。据此, 本公司从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152,968 平方米的房产, 测算年租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7.30 亿元, 新房产租赁合同的租赁终止期限截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双方可参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约每三年对租赁房产面积及租金进行适当调整, 但任何调整均应确保不超过市场可比公允价格。

	注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向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1)	50,291	34,530
由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	(2)	46,170	41,126
生产服务	(3)	67,048	64,805
社会服务	(4)	1,075	1,452
生活服务	(5)	605	1,850
物资供应	(6)	6,012	5,009
金融服务			
利息收入	(7)	210	155
利息支出	(8)	4,584	5,009
其他金融服务支出	(9)	641	768
支付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租金及其他费用	(10)	4,002	3,238
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资产采购	(11)	330	301

注:

- (1) 指原油、天然气、炼油产品、化工产品、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计量、质量检验及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或服务。
- (2) 工程技术服务主要指地质勘探、钻井、固井、录井、测井、试油、油田建设、炼化建设、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和装置维修和检修等及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或服务。
- (3) 生产服务包括机器设备维修和供应水、电及煤气, 也包括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或服务, 如提供通讯、运输、消防、资产租赁、环境保护及卫生、道路维修、制造机器设备和零件等。
- (4) 社会服务主要指保安系统、教育、医院和幼儿园等服务。
- (5) 生活服务主要指物业管理以及提供培训中心、旅馆、员工餐厅、公共浴室等服务。
- (6) 物资供应主要指物料采购、质量检验、存储、发送等产品或服务。
- (7)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在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394.83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25.32 亿元)。
- (8)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的包括在关联方借款中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短期借款余额为 1,490.29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961.61 亿元)。
- (9) 其他金融服务支出主要指保险和其他业务的费用。
- (10) 支付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租金及其他费用是指: 1) 按照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达成的房屋与土地租赁合同计算并支付的租赁费用; 2) 根据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达成的其他租赁协议支付的租金及其他费用 (包括所有租金、租赁服务费及行使购买选择的价格等)。
- (11) 资产采购主要指制造设备、办公设备、交通设备的购置。

(b)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交易按照政府定价或市场价格定价。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a) 产品销售		
—原油	2,184	1,886
—炼油产品	14,593	12,230
—化工产品	193	825
—天然气	256	52
(b) 服务销售	21	16
(c) 购买产品	10,001	9,584
(d) 购买服务	905	469

(5) 委托贷款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以市场利率通过中油财务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委托贷款, 本公司与子公司间的贷款已在本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述已抵销委托贷款包括本公司提供给子公司的委托贷款 38.05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1.19 亿元), 子公司提供给本公司的委托贷款 327.66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89.80 亿元)。

(6) 担保事项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对本集团的部分借款及债券提供担保, 详见附注 29、附注 30 及附注 31。

(7) 关联方应收、应付往来款项余额

(a)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		
应收账款	11,776	10,905
其他应收款	5,335	5,005
预付账款	15,583	6,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46	5,442
联营及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1,306	998
预付账款	5	339
其他流动资产	11,016	7,8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18	11,069
其他应收款	-	10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0.07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07 亿元)。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应收款项总额 3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1%)。

(b)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		
应付票据	187	845
应付账款	43,968	58,359
其他应付款	2,031	4,602
合同负债	761	505
租赁负债	124,93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95	2,296
联营及合营企业		
应付账款	498	638
其他应付款	74	67
合同负债	27	63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应付关联方款项占应付款项总额 3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8%)。

(8)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千元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4,821	4,652

59 或有事项

(1) 银行和其他担保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银行或其他重大担保的事项。

(2) 环保责任

中国已全面实行环保法规, 该等法规均影响到油气营运。但是, 根据现有法规,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除已计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额外, 并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3) 法律方面的或有责任

在报告期内, 本公司遵守境内外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集团日常业务中一些非重大的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4) 集团保险

本集团已对车辆和有些带有重要营运风险的资产进行有限保险; 已购买意外事故导致的个人伤害、财产和环境损害而产生的第三者责任保险; 并购买雇主责任险。本集团其他未被保险保障而将来可能产生的责任对财务状况的潜在影响于现时未能合理预计。

60 承诺事项

(1)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本集团经营租赁主要指土地、房屋及设备租赁, 租赁期限从 1 年至 50 年不等, 通常没有续租选择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根据已签订且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而需在未来支付的最低租赁费用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2,664
一年至两年	10,917
两年至三年	9,561
三年以上	194,793
	<u>227,935</u>

(2) 资本性承诺事项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已签约但尚未执行的资本承诺款项为 458.84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19.89 亿元)。

上述经营租赁和资本承诺款项主要来自于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承诺。

(3) 勘探和采矿许可证

本公司每年需向自然资源部支付勘探和采矿许可证费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尚未支付该项费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支付该项费用)。

按现行政策规定, 预计未来 5 年每年度需支付的金额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800
一年至两年	800
两年至三年	800
三年至四年	800
四年至五年	800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446)	(2,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83	305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2	12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净损益	125	(8)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4)	(1,957)
	(2,580)	(4,062)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00	91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14	10
合计	(1,966)	(3,141)

二、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

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 391.38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 391.35 亿元，差异为 0.03 亿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4,258.35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 14,261.17 亿元，差异为 2.82 亿元。本集团的准则差异主要是由于 1999 年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评估所致。

本公司 1999 年重组改制时，对于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于 1999 年进行了评估，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对上述评估结果中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的部分未予确认。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量单位为百万)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9 年	2018 年 ^{注释}
		人民币	人民币
营业收入	5	1,196,259	1,119,637
经营支出			
采购、服务及其他		(796,103)	(726,062)
员工费用		(65,028)	(58,443)
勘探费用(包括干井费用)		(12,267)	(10,759)
折旧、折耗及摊销		(108,607)	(114,579)
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		(32,695)	(37,071)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6	(113,088)	(105,903)
其他收入净值		2,192	554
经营支出总额		<u>(1,125,596)</u>	<u>(1,052,263)</u>
经营利润		<u>70,663</u>	<u>67,374</u>
融资成本			
外汇收益		4,907	8,400
外汇损失		(5,197)	(8,051)
利息收入		1,893	1,438
利息支出		(15,197)	(11,301)
融资成本净额		<u>(13,594)</u>	<u>(9,514)</u>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利润		<u>4,707</u>	<u>3,824</u>
税前利润	7	61,776	61,684
所得税费用	8	<u>(22,638)</u>	<u>(23,067)</u>
本期利润		<u>39,138</u>	<u>38,617</u>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5	(122)
(二)可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75	(2,159)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			
中所享有的份额		337	(4)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u>3,007</u>	<u>(2,285)</u>
本期综合收益总额		<u>42,145</u>	<u>36,332</u>
本期利润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28,423	27,441
非控制性权益		10,715	11,176
		<u>39,138</u>	<u>38,617</u>
本期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29,175	24,263
非控制性权益		12,970	12,069
		<u>42,145</u>	<u>36,332</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人民币元)	9	<u>0.155</u>	<u>0.15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释: 财务报表中的比较数据视同大连西太自列报的最早财务报告年度期初即纳入合并范围列报。(参见附注 20)。此外, 本集团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首次应用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根据该方法, 未对比较信息进行重述(参见附注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状况表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量单位为百万)

	附注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 人民币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11	1,690,563	1,709,388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93,888	89,3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927	738
预付经营租赁款		-	78,240
使用权资产		241,635	-
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016	98,3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18	23,498
到期日为一年以上的定期存款		50	3,101
非流动资产总额		2,156,097	2,002,636
流动资产			
存货	12	175,364	177,577
应收账款	13	73,738	59,522
预付款和其他流动资产		110,424	89,345
应收票据		9,022	16,308
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		22,205	9,5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0,640	85,954
流动资产总额		481,393	438,24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及应计负债	14	312,082	299,848
合同负债		77,337	68,144
应付所得税款		12,822	5,728
应付其他税款		32,610	77,560
短期借款	15	160,004	145,150
租赁负债		7,460	-
流动负债总额		602,315	596,430
流动负债净值		(120,922)	(158,18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035,175	1,844,447
权益			
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183,021	183,021
留存收益		743,114	731,163
储备		300,549	299,599
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1,226,684	1,213,783
非控制性权益		199,151	195,108
权益总额		1,425,835	1,408,8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	284,690	269,422
资产弃置义务		137,262	132,780
租赁负债		156,37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15	17,015
其他长期负债		13,595	16,339
非流动负债总额		609,340	435,556
权益及非流动负债总额		2,035,175	1,844,4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释：财务报表中的比较数据视同大连西太自列报的最早财务报告年度期初即纳入合并范围列报。(参见附注 20)。此外，本集团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首次应用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根据该方法，未对比较信息进行重述(参见附注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量单位为百万)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9 年 人民币	2018 年 ^注 人民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当期利润	39,138	38,617
调整项目:		
所得税费用	22,638	23,067
折旧、折耗及摊销	108,607	114,579
干井费用	5,986	6,943
安全生产费	2,335	2,141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利润	(4,707)	(3,824)
坏账准备冲销净额	(225)	(5)
存货跌价损失净额	784	14
处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损失	1,692	2,478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收益	(246)	(64)
处置附属公司的(收益)/损失	(125)	8
股息收入	(9)	(13)
利息收入	(1,893)	(1,438)
利息支出	15,197	11,301
营运资金的变动:		
应收账款、预付款和其他流动资产	(24,244)	(40,011)
存货	1,406	(15,961)
应付账款和应计负债	(20,015)	29,682
合同负债	9,193	2,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55,512	170,510
已付所得税款	(21,087)	(22,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4,425	147,8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量单位为百万）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9 年	2018 年 ^{注释}
	人民币	人民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资本性支出	(119,152)	(97,764)
收购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652)	(230)
预付长期经营租赁款项	(2,142)	(2,235)
购买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2,421)	(1,098)
处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所得款项	419	179
购买附属公司	(57)	-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所得款项	190	94
已收利息	1,453	1,175
已收股息	2,009	1,161
增加到期限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9,620)	(79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净额	(129,973)	(99,514)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短期借款	(330,419)	(317,788)
偿还长期借款	(117,485)	(131,013)
支付租赁负债	(8,120)	-
已付利息	(9,272)	(11,334)
支付非控制性权益股息	(10,315)	(6,825)
支付母公司股东股息	(1,347)	(781)
购买非控制性权益	(998)	-
新增短期借款	362,205	314,223
新增长期借款	115,540	98,739
非控制性权益资本投入	288	348
附属公司资本减少	(44)	(86)
其他长期负债增加	-	26
融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净额	33	(54,491)
外币折算差额	201	6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额	4,686	(5,5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85,954	123,7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90,640	118,1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释：财务报表中的比较数据视同大连西太自列报的最早财务报告年度期初即纳入合并范围列报。（参见附注 20）。此外，本集团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首次应用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根据该方法，未对比较信息进行重述（参见附注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量单位为百万)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非控制 性权益	权益总额
	股本	留存收益	储备	小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注释}	183,021	712,437	298,062	1,193,520	187,799	1,381,319
调整收购大连西太(注释 20)	-	(1,464)	516	(948)	(2,383)	(3,331)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重报)	183,021	710,973	298,578	1,192,572	185,416	1,377,988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净利润	-	27,441	-	27,441	11,176	38,617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其他综合收益	-	-	(3,178)	(3,178)	893	(2,285)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	-	2,034	2,034	99	2,133
股息	-	(11,117)	-	(11,117)	(7,026)	(18,143)
与非控制性权益的交易	-	-	(3)	(3)	-	(3)
非控制性权益资本投入	-	-	44	44	452	496
处置附属公司	-	-	-	-	(645)	(645)
其他权益变动	-	(166)	(1)	(167)	(36)	(203)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3,021	727,131	297,474	1,207,626	190,329	1,397,955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021	732,182	299,083	1,214,286	196,372	1,410,658
调整收购大连西太(注释 20)	-	(1,019)	516	(503)	(1,264)	(1,76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重报)	183,021	731,163	299,599	1,213,783	195,108	1,408,891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净利润	-	28,423	-	28,423	10,715	39,138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 其他综合收益	-	-	752	752	2,255	3,007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	-	2,231	2,231	104	2,335
股息	-	(16,472)	-	(16,472)	(10,380)	(26,852)
与非控制性权益的交易	-	-	(1,990)	(1,990)	987	(1,003)
非控制性权益资本投入	-	-	-	-	307	307
处置附属公司	-	-	-	-	70	70
其他权益变动	-	-	(43)	(43)	(15)	(58)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3,021	743,114	300,549	1,226,684	199,151	1,425,8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释：财务报表中的比较数据视同大连西太自列报的最早财务报告年度期初即纳入合并范围列报。(参见附注 20)。此外，本集团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首次应用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根据该方法，未对比较信息进行重述(参见附注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1 组织结构及主要经营活动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国经贸企改[1999]1024号),将核心业务及与这些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组,并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19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为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被统称为“本集团”。

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i) 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ii) 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iii) 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及(iv) 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附注 16)。

2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

本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

除预计将反映在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变更外,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与本集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定一致。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和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是未经审计的,但是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恰当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所必要的调整(通常只包括一般经常性的调整)都已经反映在本中期财务报表内。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并不一定预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预期的经营成果。

对于不均衡发生的费用,只有当在年度报告中可适当预估或作为待摊时,本中期财务报表才予以预估或作为待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3 重要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

本集团对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定期地进行评估, 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是建立在历史经验和包括对未来事件在当前情况下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的基础上的。

以下事项对理解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所运用的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非常重要:

除与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租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相关的重要判断和估计不确定因素的主要来源(参见附注 4)外, 管理层在运用本集团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以及估计不确定因素的主要来源与去年年度财务报表所披露的一致。

(a) 油气储量估计

原油和天然气储量对于本集团投资决策程序至关重要, 同时也是测试减值准备的重要因素。证实油气储量的变化, 尤其是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变化, 将影响计入合并综合收益表的与油气生产活动相关资产的产量法折旧、折耗和摊销。证实已开发储量的减少将增加折旧、折耗和摊销金额。证实油气储量的估计需根据新情况的变化作出向上或向下的调整, 比如开发和生产活动的新情况或者经济因素的变化, 包括产品价格、合同期限、技术进步或开发方案等。

(b)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减值估计

由于事件的发生或环境的变化使资产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回收时, 需对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包括油气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定资产是否减值及减值金额的大小包含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 比如未来原油价格、炼油产品和化工产品的价格、生产成本、产品结构及产量、油气储量等。减值准备的测试和计算是考虑目前的经济形势, 基于与本集团的经营计划一致的假设而做出的。某些假设没有变化或发生对其有利的变化可能会使本集团免于对这些资产计提减值或者需要冲回以前期间计提的减值准备, 对某些假设不利的变化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计提减值。例如, 当预计未来现金流时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价格与未来实际价格不一致或所假设的未来原油产量与未来实际产量不一致时, 将可能导致本集团对资产多计提或少计提减值。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c) 对资产弃置义务的估计

油气资产弃置义务根据未来弃置和恢复支出进行确认, 其金额等于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对预计未来支出的估计是基于当地现有条件和相关要求做出的, 包括法律要求、技术和价格水平等。除了这些因素外, 对油气资产经济寿命和折现率的估计也会影响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上述任何估计的变化将在油气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内影响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d)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包括根据相关税务机关的要求在东西部地区分公司汇总交纳企业所得税时, 东部地区分公司亏损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部分资产将留待未来东部地区分公司产生利润时用以抵扣应交所得税额。如果未来政策调整, 将可能导致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所得税费用。

4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除下文所述的会计政策变更外, 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这些会计政策的变更预期将体现于本集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其他多项新准则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但采用这些准则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引入了对承租人采取的单一的资产负债表内的会计模型。因此,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就使用标的资产的权利确认使用权资产, 同时就其支付租赁付款额的义务确认租赁负债。出租人会计处理与原有的会计政策相似。

本集团已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来执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 并将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因此 2018 年列报的比较信息并未重述。有关会计准则变更之详情披露如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a) 租赁定义

本集团以往在合同开始日根据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4 号“确定某项安排是否包含租赁”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4 号”) 确定合同是否包含租赁。如今本集团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对租赁的新定义来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如果合同在一段时期内为换取对价而让渡一项可辨认资产使用的控制权,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过渡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时, 本集团选择采用简便实务操作方法, 以继续沿用原准则对交易是否属于租赁所做的评估。本集团仅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应用于此前识别为租赁的合同。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17 号——租赁》 (“国际会计准则第 17 号”) 和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4 号, 未识别为租赁的合同没有作重新评估。因此, 本集团仅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的租赁定义应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当日或之后订立 (或修订) 的合同。

于开始或重新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时, 本集团基于其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合同的对价分摊至各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然而, 对于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物业租赁, 本集团已选择不拆分非租赁部分, 而是将租赁和与非租赁部分作为单一的租赁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b)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多项资产, 包括土地、建筑物和设备。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以往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集团的评估, 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 本集团将大部分租赁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然而,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在财务状况表中分开列报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主要会计政策

在租赁开始日, 本集团确认了一项使用权资产和一项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其后按成本减去任何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计量, 并就租赁负债的若干重新计量进行调整。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一般情况下, 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贴现率。

租赁负债随后根据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计提和租赁付款额减少而变化。若租赁期或折现率发生变动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 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或合理确定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续租选择权或者合理确定不行使终止选择权的评估发生变动(如适当), 租赁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

本集团已运用判断, 厘定其为承租人的某些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行使该选择权的评估影响着租赁期, 这对已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金额产生重大影响。

过渡

在过渡期间, 以剩余租赁付款额按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对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17 号划分为经营租赁的租赁负债进行计量。使用权资产的计量按照: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 根据任何预付或应计的租赁付款额的金额进行调整, 此方法应用于本集团其他所有租赁。

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应用于此前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17 号划分为经营租赁的租赁时, 本集团采用以下简单实务操作方法。

- 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使用权资产或租赁负债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 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 当合同包含延长或终止租赁的选择权, 则可在确定租赁期限时使用后见之明原则;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 根据首次执行日前按照以前年度计提的亏损合同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对首次执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 不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进行会计处理。

对过渡的影响

本集团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为人民币 2,406.42 亿元以及租赁负债为人民币 1,631.96 亿元。

期间影响

由于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 对于此前被划分为经营租赁的租赁, 本集团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确认 2,416.35 亿元使用权资产和 1,638.38 亿元租赁负债。

此外, 对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下的租赁, 本集团已确认折旧和利息支出, 而非经营租赁费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六个月内, 本集团确认了该类租赁的折旧费用 71.68 亿元和利息支出 35.04 亿元。

有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对分部信息的影响, 请参见附注 1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5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是指销售原油、天然气、炼油产品及化工产品, 以及输送原油、炼油产品和天然气所得的收入。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收入信息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228,732	-	271,770	-	-	500,502
天然气	56,118	-	122,078	147,451	-	325,647
炼油产品	-	359,368	606,176	-	-	965,544
化工产品	-	77,928	12,795	-	-	90,723
管输业务	-	-	-	34,671	-	34,671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0,790	-	-	10,790
其他	41,395	3,059	1,054	13,817	598	59,923
板块间抵销数	<u>(266,753)</u>	<u>(346,675)</u>	<u>(157,713)</u>	<u>(20,496)</u>	<u>(81)</u>	<u>(791,718)</u>
合同收入	<u>59,492</u>	<u>93,680</u>	<u>866,950</u>	<u>175,443</u>	<u>517</u>	<u>1,196,082</u>
其他收入						<u>177</u>
合计						<u>1,196,259</u>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8,496	88,754	427,978	175,443	517	711,188
其他	<u>40,996</u>	<u>4,926</u>	<u>438,972</u>	<u>-</u>	<u>-</u>	<u>484,894</u>
合同收入	<u>59,492</u>	<u>93,680</u>	<u>866,950</u>	<u>175,443</u>	<u>517</u>	<u>1,196,082</u>
其他收入						<u>177</u>
合计						<u>1,196,259</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收入分类	勘探与生产	炼油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与管道	总部及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原油	210,944	-	189,881	-	-	400,825
天然气	51,492	-	99,376	120,622	-	271,490
炼油产品	-	344,734	615,321	-	-	960,055
化工产品	-	78,302	12,877	-	-	91,179
管输业务	-	-	-	34,362	-	34,362
加油站非油品销售	-	-	11,562	-	-	11,562
其他	34,847	3,256	665	18,204	365	57,337
板块间抵销数	(242,277)	(325,492)	(123,809)	(15,686)	(51)	(707,315)
合同收入	<u>55,006</u>	<u>100,800</u>	<u>805,873</u>	<u>157,502</u>	<u>314</u>	<u>1,119,495</u>
其他收入						142
合计						<u>1,119,637</u>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8,914	95,240	450,425	157,502	314	722,395
其他	36,092	5,560	355,448	-	-	397,100
合同收入	<u>55,006</u>	<u>100,800</u>	<u>805,873</u>	<u>157,502</u>	<u>314</u>	<u>1,119,495</u>
其他收入						142
合计						<u>1,119,637</u>

6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9 年	2018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消费税	81,137	73,957
资源税	12,088	11,157
石油特别收益金	799	1,178
其他	19,064	19,611
合计	<u>113,088</u>	<u>105,903</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7 税前利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9 年 人民币	2018 年 人民币
税前利润已计入及扣除下列各项:		
<u>计入:</u>		
来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的股息收入	9	13
计减坏账准备	292	12
计减存货跌价损失	62	43
处置附属公司收益	125	-
<u>扣除:</u>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的摊销	2,212	2,0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11	-
作为费用确认的存货成本	932,676	867,310
坏账准备	67	7
利息支出 (i)	15,197	11,301
出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损失	1,692	2,478
在国际会计准则第 17 号下以前分类为经营租赁的 最低租赁付款额 (ii)	-	9,652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低价值和短期租赁付款额	1,522	-
研究与开发费用	7,687	6,290
存货跌价损失	846	57
处置附属公司损失	-	8
(i)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	15,812	12,027
包括: 租赁负债利息	3,504	-
减: 资本化利息	(615)	(726)
	<u>15,197</u>	<u>11,301</u>

(ii) 本集团在首次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时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 并对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期初余额进行调整, 将前期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17 号时分类为经营租赁的资产确认使用权资产。同时, 本集团将前期纳入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融资租赁资产转入使用权资产科目进行核算。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确认后,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需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而不是适用前期会计政策, 即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经营租赁产生的租金费用。在经修订的追溯法下, 本集团不对比较信息进行重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8 所得税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9 年	2018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当期所得税	25,789	20,276
递延所得税	(3,151)	2,791
	22,638	23,067

根据中国所得税法规的相关规定, 适用于本集团的中国企业所得税税率主要为 25%。本集团在中国西部地区的经营符合某些税收优惠的条件, 这些税收优惠包括至 2020 年所得税可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9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和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是按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除以本期间已发行股份数 1,830.21 亿股计算。

本会计期间内并无摊薄潜在普通股。

10 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9 年	2018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2019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 (a)	14,212	-
2018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 (c)	-	16,252

(a) 经由 2019 年 6 月 13 日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决议派发 2019 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7765 元, 合计人民币 142.12 亿元。由于上述股息在财务状况表日后决定派发,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支付且在报告期末未确认为负债。

(b) 2018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9 元, 合计人民币 164.72 亿元, 经 2019 年 6 月 13 日股东大会批准, 并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 (A 股) 和 2019 年 8 月 2 日 (H 股) 支付。

(c) 2018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中期股息为每股人民币 0.08880 元, 合计人民币 162.52 亿元, 该等股息未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之前支付, 且未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在财务状况表日之后对该等股息进行了分派。上述股息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 (A 股) 和 2018 年 11 月 1 日 (H 股) 支付。

(d) 2017 年分配于母公司股东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6074 元, 合计人民币 111.17 亿元, 经 2018 年 6 月 5 日股东大会批准, 并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 (A 股) 和 2018 年 7 月 26 日 (H 股) 支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11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人民币
成本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41,441
本期增加	85,964
售出或报废	(10,259)
外币折算差额	4,320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821,466
累计折旧及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32,053)
本期折旧及其他	(99,436)
售出或报废	2,601
外币折算差额	(2,015)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130,903)
账面净值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90,563
	人民币
成本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68,429
本期增加	74,307
售出或报废	(12,701)
外币折算差额	258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630,293
累计折旧及减值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61,875)
本期折旧及其他	(110,439)
售出或报废	3,940
外币折算差额	(712)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969,086)
账面净值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61,20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12 存货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原油及其他原材料	68,676	58,188
在产品	13,013	14,241
产成品	96,258	110,103
零配件及低值易耗品	108	53
	178,055	182,585
减: 存货跌价准备	(2,691)	(5,008)
	175,364	177,577

13 应收账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77,573	63,575
减: 坏账准备	(3,835)	(4,053)
	73,738	59,522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扣除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 (以发票日期或收入确认日期, 较早者为准) 分析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以内	72,966	58,392
一年至两年	365	837
两年至三年	267	108
三年以上	140	185
	73,738	59,522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还款期限一般不超过 180 天。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9 年	2018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期初余额	4,053	4,771
本期计提	67	4
本期转销	(1)	(4)
本期冲回	(284)	(3)
期末余额	3,835	4,768

14 应付账款及应计负债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贸易账款	114,415	123,069
薪金及福利应付款	14,983	10,189
应计支出	23,302	5
应付股息	15,545	355
应付利息	3,261	2,978
应付建造费用及设备费用	96,030	123,602
其他 (i)	44,546	39,650
	312,082	299,848

(i) 其他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财产险等。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贸易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以内	104,831	113,370
一年至两年	4,654	5,049
两年至三年	2,728	2,386
三年以上	2,202	2,264
	114,415	123,06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15 借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短期借款 (不含长期借款的流动部分)	101,773	69,780
长期借款的流动部分	58,231	75,370
	160,004	145,150
长期借款	284,690	269,422
	444,694	414,572

借款的变动分析如下:

	人民币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4,572
新增借款	477,745
减少借款	(447,904)
外币折算差额	281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44,694

下表依据财务状况表日剩余合同的最早到期日列示了借款的到期期限分析, 披露的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借款本金和利息: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须于一年之内偿还	174,288	158,782
须于一至两年之内偿还	129,109	98,939
须于两至五年之内偿还	144,560	150,837
须于五年之后偿还	38,058	43,879
	486,015	452,43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16 板块信息

本集团主要经营与石油相关的产品、服务与活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包括：勘探与生产板块、炼油与化工板块、销售板块及天然气与管道板块。公司管理层按照该划分评价板块经营业绩，并分配公司资源。各业务板块之间的销售主要按市场价格进行。此外，本集团根据具有相同风险的主体所在区域列示区域信息。

勘探与生产板块从事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

炼油与化工板块从事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销售板块从事炼油产品的销售及贸易业务。

天然气与管道板块从事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

总部及其他板块从事资金管理、融资、总部管理、研究开发及为本集团其他业务板块提供商务服务。

每个经营性板块的会计政策与附注 2 所述之「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一致。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分部信息

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勘探 与生产	炼油 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 与管道	总部 及其他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营业收入	326,339	440,451	1,024,738	196,163	598	1,988,289
减: 板块间销售	(266,789)	(346,724)	(157,733)	(20,703)	(81)	(792,030)
外部营业收入	<u>59,550</u>	<u>93,727</u>	<u>867,005</u>	<u>175,460</u>	<u>517</u>	<u>1,196,259</u>
折旧、折耗及摊销	(77,094)	(11,489)	(8,274)	(10,910)	(840)	(108,607)
经营利润/(亏损)	53,628	4,967	1,897	18,302	(8,131)	70,663
融资成本						
外汇收益						4,907
外汇损失						(5,197)
利息收入						1,893
利息支出						<u>(15,197)</u>
融资成本净额						<u>(13,594)</u>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 司的利润	2,325	35	859	173	1,315	<u>4,707</u>
税前利润						61,776
所得税费用						<u>(22,638)</u>
本期利润						<u>39,138</u>
板块资产	1,399,964	317,993	482,758	519,459	1,431,842	4,152,016
其他资产						30,671
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 司的投资	41,584	999	18,311	7,258	25,736	93,888
板块间抵销(a)						<u>(1,639,085)</u>
总资产						<u>2,637,490</u>
资本性支出	69,383	5,806	3,408	5,083	274	83,954
板块负债	594,156	114,748	296,778	263,859	633,368	1,902,909
其他负债						62,847
板块间抵销(a)						<u>(754,101)</u>
总负债						<u>1,211,655</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勘探 与生产	炼油 与化工	销售	天然气 与管道	总部 及其他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营业收入	297,364	426,351	929,735	173,286	373	1,827,109
减: 板块间销售	(242,322)	(325,516)	(123,819)	(15,756)	(59)	(707,472)
外部营业收入	<u>55,042</u>	<u>100,835</u>	<u>805,916</u>	<u>157,530</u>	<u>314</u>	<u>1,119,637</u>
折旧、折耗及摊销	(86,004)	(10,816)	(6,583)	(10,384)	(792)	(114,579)
经营利润/(亏损)	29,889	24,691	4,485	16,105	(7,796)	67,374
融资成本						
外汇收益						8,400
外汇损失						(8,051)
利息收入						1,438
利息支出						<u>(11,301)</u>
融资成本净额						<u>(9,514)</u>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的利润	887	31	1,278	176	1,452	<u>3,824</u>
税前利润						61,684
所得税费用						<u>(23,067)</u>
本期利润						<u>38,617</u>
板块资产	1,214,267	302,848	428,435	515,074	1,403,484	3,864,108
其他资产						26,280
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 投资	39,097	985	13,468	6,582	23,752	83,884
板块间抵销(a)						<u>(1,556,645)</u>
总资产						<u>2,417,627</u>
资本性支出	58,361	4,261	3,308	8,221	498	74,649
板块负债	452,437	75,925	227,716	113,128	598,065	1,467,271
其他负债						55,024
板块间抵销(a)						<u>(502,625)</u>
总负债						<u>1,019,670</u>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区域信息

	营业收入		非流动资产(b)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c)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中国大陆	711,359	722,527	1,919,368	1,782,624
其他	484,900	397,110	208,734	192,675
	1,196,259	1,119,637	2,128,102	1,975,299

(a) 板块间抵销主要是抵销板块间的往来及投资。

(b) 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除金融工具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c) 本集团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首次应用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根据该方法, 比较信息不作重述(参见附注 4)。

17 或有负债

(a) 银行和其他担保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银行或其他重大担保的事项。

(b) 环保责任

中国已全面实行环保法规, 该等法规均影响到油气运营。但是, 根据现有的法规,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除已计入本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数额外, 并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c) 法律方面的或有责任

在报告期内, 本集团遵守境内外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本集团管理层相信本集团日常业务中一些非重大的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d) 集团保险

本集团已对车辆和有些带有重要营运风险的资产进行有限保险, 并购买因意外事故导致的个人伤害、财产和环境损害而产生的第三者责任保险, 同时购买雇主责任保险。本集团其他未被保险保障而将来可能产生的责任对财务状况的潜在影响于现时未能合理预计。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18 承诺事项

(a) 经营租赁承诺款项

本集团已签订经营租赁之承付款项主要用于租赁土地、房屋及设备。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签订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的未来最低租赁费用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第一年	12,664
第二至五年	39,222
第五年之后	176,049
	227,935

本集团为此前在国际会计准则第 17 号下将所承租的部分物业、厂房及机械设备划分为经营租赁的承租人。本集团在首次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时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根据该方法, 比较信息不作重述(参见附注 4)。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 未来租赁付款额在财务状况表中确认为租赁负债。

(b) 资本承诺款项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已签约但尚未执行的资本承诺款项主要与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有关, 金额为人民币 458.84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19.89 亿元)。

上述经营租赁和资本承诺款项主要为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交易承诺。

(c) 勘探及采矿许可证

本公司每年必须就其勘探和采矿许可证向自然资源部支付费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尚未支付该项费用(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无)。

按现行政策规定, 未来 5 年预估的年度支付金额如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以内	800	800
一年至两年	800	800
两年至三年	800	800
三年至四年	800	800
四年至五年	800	800

19 关联方交易

中国石油集团为本公司控股公司, 属于受中国政府直接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包括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其他受中国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国有企业及其附属公司, 本公司能够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以及本公司和中国石油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a)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其他成员公司有广泛的交易和业务联系。基于此等联系, 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公司之间的交易条款可能与其他关联方及非关联方之间的条款有所不同。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是按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的, 具体如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均以百万为单位）

在 2008 年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的基础上，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并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根据本协议，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相互提供有关产品和服务。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集团提供产品及服务包括工程技术服务、生产服务、物资供应、社会服务、生活服务及金融服务。本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相互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按照以下原则定价：（1）政府定价；或（2）无政府规定价格，则参照市场价格；或（3）如（1）和（2）的情况均不适用，则采用成本价或协议价格。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与中国石油集团在原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重新签订了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协议有效期 3 年，并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新签订的产品与服务互供总协议中已包含了原协议中的全部条款。

在 2000 年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基础上，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协议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分别出具了确认函，双方对租赁土地的面积及租金进行了重新调整，本公司同意从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7.73 亿平方米的土地，双方根据重新确认的土地租赁面积及土地市场情况对土地总租金进行了调整，并同意将租赁土地的年租金（不含税费）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7.83 亿元。除租赁土地面积及租金外，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其他条款不变。该确认函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在原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的基础上，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重新签署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该合同即日起生效。本公司与中国石油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签署了新房产租赁合同，该合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经修订的房产租赁合同于新房产租赁合同生效之日终止。据此，本公司从中国石油集团租赁面积合计约 1,152,968 平方米的房产，测算年租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7.30 亿元，新房产租赁合同的租赁终止期限截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双方可参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约每三年对租赁房产面积及租金进行适当调整，但任何调整均应确保不超过市场可比公允价格。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均以百万为单位）

- 产品销售指原油、炼油产品、化工产品和天然气的销售等。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647.41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473.05 亿元）。
- 服务销售主要指提供与原油和天然气输送相关的服务等。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27.97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22.34 亿元）。
- 购买产品和服务主要指工程技术服务、生产服务、社会服务、生活服务和物资供应服务等。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1,318.16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242.95 亿元）。
- 资产购置主要指购买制造设备、办公设备和交通工具等。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此类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3.30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3.01 亿元）。
- 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未结算金额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13,075	11,896
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20,923	11,467
其他流动资产	11,016	7,8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64	16,511
应付账款及应计负债	46,758	64,511
合同负债	788	568
租赁负债	124,93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95	2,296

注释：本集团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经修订的追溯法首次应用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根据该方法，比较信息不作重述（参见附注 4）。

- 利息收入为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取得的利息。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利息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2.10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55 亿元）。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394.83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5.32 亿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 金融服务支出主要为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所取得的贷款所产生的利息费用和保险费等。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此支出总额为人民币 52.25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57.77 亿元)。
-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取得的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1,490.29 亿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61.61 亿元)。
- 向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支付的租金和其他付款额包括: 本集团根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和《建筑物租赁合同》支付的租金费用; 以及本集团根据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订立的租赁协议于本期内应支付的款项 (包括所有租金、租赁服务费及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六个月期间内所有租金和其他付款额总计人民币 40.02 亿元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的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 32.38 亿元)。

(b) 与中国境内其他国有企业的交易

除与中国石油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交易以外, 本集团与其他国有企业的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产品和服务的销售和购买
- 资产购置
- 资产租赁; 及
- 银行存款与借款

上述交易是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的。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中期简明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殊注明外, 均以百万为单位)

2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自年初至合并日			2018 年	
					收入	净利润	净现金流出	收入	净利润
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大连西太”)	56.039%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同受中国石油集团的最终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2019 年 5 月 31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10,763	1	(53)	37,385	1,563

大连西太成立于 1990 年 12 月, 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石油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

由于本公司与大连西太同受中国石油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具有非暂时性, 因此本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及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即视同大连西太在历史期间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对 2019 年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本集团于以前期间已披露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因合并大连西太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而重新编制, 摘要如下:

	本集团 (已于以前年度披露)	大连西太	合并调整	本集团 (重报)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综合收益表:				
营业收入	1,108,822	17,375	(6,560)	1,119,637
经营支出	(1,042,931)	(15,892)	6,560	(1,052,263)
经营利润	65,891	1,483	-	67,374
本期利润	37,342	1,275	-	38,6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88	1,275	(922)	27,441
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净利润	10,254	-	992	11,176
每股基本及摊薄净利润 (人民币元)	0.148			0.150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表:				
流动资产	433,128	5,126	(13)	438,241
非流动资产	1,999,138	3,498	-	2,002,636
总资产	2,432,266	8,624	(13)	2,440,877
流动负债	586,386	10,057	(13)	596,430
非流动负债	435,222	334	-	435,556
总负债	1,021,608	10,391	(13)	1,031,986
非控制性权益	196,372	-	(1,264)	195,1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14,286	(1,767)	1,264	1,213,783

备查文件

以下文件备置于北京本公司总部，以供监管机构及股东依据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参阅：

- 1、载有董事长王宜林先生、董事兼总裁侯启军先生、财务总监柴守平先生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公司章程》。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经认真审阅本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其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其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宜林

张伟

刘跃珍

刘宏斌

焦方正

侯启军

段良伟

林伯强

张必贻

梁爱诗

德地立人

西蒙·亨利

孙龙德

吴恩来

李鹭光

田景惠

柴守平

凌霄

杨继钢

王仲才

2019年8月29日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两种语言编制
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存在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